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元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成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对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是在相关假设条件下制定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宏观经济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等，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30,881,0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4 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载有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文件备查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海陆重工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格锐环境	指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海陆新能源	指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南集成	指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聚宝行集团	指	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川集团	指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陆重工	股票代码	00225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陆重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Hailu Heavy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ZH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元生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1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因整体搬迁，公司于 2013 年变更注册地址：由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一号（省经济开发区）变更为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18		
公司网址	http://www.hailu-boiler.cn		
电子信箱	stock@hailu-boiler.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郭一	陈敏
联系地址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	0512-58913056	0512-58913056
传真	0512-58683105	0512-58683105
电子信箱	stock@hailu-boiler.cn	stock@hailu-boiler.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18543100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时主营业务为工业余热锅炉、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及核安全设备的制造与销售。2015 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了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格锐环境主营业务为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2016 年，公司成立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运营。经过收购及整合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变化为工业余热锅炉、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及核安全设备的制造销售；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光伏电站运营三轮驱动的业务格局。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 583 号（汇创大厦 2 号楼东楼）2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斌、顾宁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788,686,090.26	2,795,215,872.67	-0.23%	2,364,807,79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7,249,771.46	340,295,962.21	10.86%	336,675,02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0,772,357.92	332,472,558.54	8.51%	311,398,28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3,707,343.42	322,772,604.78	111.82%	498,009,07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9	0.404	11.14%	0.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9	0.404	11.14%	0.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9.67%	0.12%	10.5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6,924,203,732.36	6,434,712,534.82	7.61%	6,010,250,68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04,980,809.33	3,685,630,012.07	8.66%	3,351,404,659.9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5,376,644.65	686,701,439.36	626,514,297.68	1,010,093,70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19,615.41	82,161,346.35	113,381,365.60	136,287,4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755,018.40	75,252,105.27	111,179,466.66	131,585,76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0,963.14	257,365,682.69	264,559,060.45	193,023,563.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2.71	-420,229.33	1,539,131.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74,779.26	12,426,112.52	22,512,979.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	4,523,029.69	845,019.77	1,040,241.79	理财产品收益

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12,447.59，大额可转让存单收益 3,142,79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1,278.83	1,008,726.40	1,391,011.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74,912.59	4,036,540.30	7,905,755.32	
债务重组损益	4,982,412.95	2,746,61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2,902.57	-11,861,077.79	-7,442,69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3,259.87	140,848.98	91,923.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71,613.52	1,706,642.51	1,646,10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1,113.73	-607,486.36	115,505.06	
合计	16,477,413.54	7,823,403.67	25,276,739.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随着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加速，“双碳”目标持续推进，国内能源结构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成为主旋律，核电、海上风电、氢能等清洁能源领域迎来快速发展期，带动了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需求增长。同时，“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也为国内装备制造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供了广阔空间。

1、主要产品余热锅炉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余热锅炉行业是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应用于钢铁、石化、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电力等高耗能行业，通过回收工业生产中的余热资源，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减少能源浪费和环境污染。

近年来，国家政策继续鼓励余热回收利用，国务院《中国制造 2025》提出，加强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推广应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 13.5%、18%，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推动绿色转型实现积极发展，进一步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产业，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推进钢铁、石化、建材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指出，要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

2024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支撑重点领域节能改造，该目录在 2022 年已明确能效水平的 20 种产品设备基础上，增加含工业锅炉在内的 23 种产品设备或设施，基本实现重点用能产品设备全覆盖。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7 年，工业、农业、建筑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 以上，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

2024 年，余热锅炉行业具有政策驱动性强、与下游行业关联度高、技术升级周期明显等特点，在政策支持、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的共同推动下，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随着“双碳”目标的深入推进和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并向高效、智能化、国际化方向发展。

2、主要产品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行业具有政策驱动性强、与下游行业关联度高、技术升级周期明显等特点，是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应用于大型石化、炼化、煤化工等行业。

国家“十四五”石化装备产业发展目标为通过发展高端设备，推进大型成套设备国产化，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等，推进石化装备产业由大向强转变，努力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在“十四五”期间，我国还将重点开展煤制油、煤制天然气、低阶煤分质利用、煤制化学品、煤炭和石油综合利用等 5 类模式以及通用技术装备的升级示范，推动煤炭深加工产业向更高水平发展。

2024 年在政策支持、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的共同推动下，处于技术升级与结构调整的关键阶段；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消化吸收、迭代升级的大型化、高标准化、高科技化压力容器装备需求成为趋势。

3、主要产品核安全设备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核电以其经济性、低碳环保特性和运行稳定性，在新兴能源体系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

在《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意见》及《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两份碳中和顶层设计方案中，均将核电作为非化石能源发展的重要手段之一。

《中国核能发展报告（2024）》蓝皮书显示，我国核电工程建设稳步推进，商运核电机组运行安全稳定，核电发电量位居全球前列，核能行业正迎来黄金发展期。

2024 年度，我国共核准 11 台核电机组，连续 3 年核准机组数量超过 10 台。截至 2024 年底，我国在运、在建和核准待建核电机组共有 102 台，总装机容量 1.13 亿千瓦，连续第 2 年位居全球首位。

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发布的《全国核电运行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国运行核电机组共 57 台（不含台湾地区），装机容量为 59431.7 MWe（额定装机容量）。2024 年 1-12 月，全国累计发电量为 94183.4 亿千瓦时，运行核电机组累计发电量为 4451.75 亿千瓦时，比 2023 年同期上升了 2.72%，占全国累计发电量的 4.73%。

经过 30 年发展，我国核电设备国产化率已大幅提升。在核电设备部件中，反应堆压力容器、蒸汽发生器、堆内构件控制杆燃料装卸料设备、一体化安全壳顶盖等均已实现 100% 国产化。核电作为中国高科技和高端制造业走向世界的一张“国家名片”，以华龙一号、高温气冷堆技术为代表的我国核电技术已经走在世界前列。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需求的增加和传统能源资源的枯竭，小型模块化反应堆市场需求持续增长。《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中明确提出要积极推动模块化小型堆等先进堆型示范工程。同时，国际间的合作也将加强，共同推动 SMR 技术的发展，这将为小型模块化反应堆行业的发展提供更加广阔的空间和机遇。

4、主要业务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国家先后出台了《“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等一系列文件，明确了全面提升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高固废处置能力，补齐处理设施短板，并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强化废物源头减量等产业政策导向，资源化综合利用成为危废处理行业的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建集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开展污水处理差别化精准提标，推广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 25%，建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以主要产业基地为重点布局危险废弃物集中利用处置设施，加快建设地级及以上城市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健全县域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

由此可见，行业面临全方位提质增效、精耕细作、系统化建设运营等更高机遇和挑战，在固废与污水的资源化领域存在新增市场机会。

5、光伏电站运营业务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国能发规划〔2024〕22 号），明确基本原则“坚持积极有力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深入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落实双碳目标，把握好节奏和力度，着力加强供需协同，强化系统消纳，保持清洁能源高质量较快发展势头。”明确主要目标“能源结构持续优化。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55% 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达到 17% 以上。”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24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止到 2024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3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装机容量约 5.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0%。

光伏作为可再生能源的主要电力方式，将在实现碳中和的各类领域和场景中扮演关键角色。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余热锅炉、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和核安全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以及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和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及光伏电站运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工业余热锅炉

余热锅炉作为回收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余热、废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节能减排的关键设备。余热锅炉的热源来自于工业生产过程中的气体、液体及固体物料的高温余热，以及工艺流程中所发生的高温废热等。通过余热（废热）的回收过程，余热锅炉可以对烟气排放和废气中污染物进行减排处理，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

公司已形成以节能、降排、环保的新型余热锅炉为主导的系列产品，产品覆盖钢铁、有色、焦化、建材、石化、化工、造纸、电力等各个应用领域，市场占有率高。

（2）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

公司生产的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主要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炼油、精细化工等领域。主要产品包括：换热器、分离器、反应釜、储罐、塔器、过滤器、蒸发器等。

（3）核安全设备

公司自 1998 年起涉足核电领域，而后取得民用核承压设备制造资格许可证，经过 20 多年在核电领域的深耕与发展，创新智造先后完成多个项目的国际、国内首件（台）制造任务。

公司核安全设备包括：安注箱、堆内构件吊篮筒体、堆内构件吊具、乏燃料冷却器、硼酸冷却器、冷凝液冷却器、再生式热交换器、非能动余热排出系统、稳压器卸压箱、硼酸贮存箱、容积控制箱、应急补水箱、柴油机主贮油罐、安全壳内换料水箱返回槽等

（4）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和回收利用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锐环境主要从事固废处理、废水处理、区域集中供热及环保工程建设等。通过对环保工程的整体设计和优化，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设备集成、工程施工、设备调试以及后续运营服务于一体的整体化服务。

（5）光伏电站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运营，主要产品为电，产品用途有两种：一种是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即电站所发的电一部分用于企业自身的生产、制造，剩余部分出售给国家电网；另一种是全额上网，所发的电全部售给国家电网。

3、经营模式

（1）对于工业余热锅炉、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及核安全设备，公司在经营上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进行定量生产，根据生产任务的需要进行采购，产品直接销售给预订的客户。具体模式如下：

1) 销售模式

由于本公司主营产品属非标准大型机械设备，客户针对性强，客户主要为钢铁、有色、焦化、建材、石化、化工、造纸、电力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在业务模式上公司采用订单生产的模式，在销售模式上公司采用直销的模式，由公司市场部负责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制定营销计划、协调计划执行，并进行客户管理，长期跟踪客户的动态，并最终通过投标的方式获取客户订单。

2) 定价模式

产品或服务定价一般通过对所需的设备、人工和材料进行成本预估，并根据合理利润率水平确定最终的对外报价。

3) 设计模式

作为非标准产品，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括技术协议，根据技术协议的内容公司进行图纸设计，设计完成后经国家规定的省级图纸鉴定机构审核通过，具体为：一是根据客户提供的具体工况条件和工艺参数，公司进行方案设计和施工设计，并分别提交公司内部技术评审（自行设计）；二是根据客户或设计院提供的方案设计资料，公司进行详细设计（联合设计）；三是根据客户提供的全套图纸，公司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转化设计，对不符合制造工艺要求的部分，与客户协商确认（转化设计）。

4) 采购模式

由于公司产品覆盖范围广，且为非标准化生产，除原材料采购外，公司需要采购相当部分的结构件和外购件，上述采购由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任务向供应商直接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市场状况，通过招标方式决定交易价格。在此基础上，本公司选择与信誉好、有竞争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供货方名录，对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资信、质保能力、价格、供货期等进行跟踪考察并记录。上述采购模式既能稳定长期合作关系，又能有效降低市场波动风险。

5) 制造模式

本公司的生产组织模式为严格的“以销定产”模式，即完全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由于公司产品为大型设备，涉及的工艺流程较为复杂，且为非标准化产品，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公司设计、工艺和生产部门的紧密配合。此外，为了提高生产效率，满足产能和产品特殊工艺的需要，公司对主要部件进行专业化生产，并选择了部分外协厂商。公司对外协厂商进行外协质量管理和定期考核，以确保质量符合公司产品要求。

(2) 对于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经营模式如下：

1) 整体运营模式

BOO 业务模式：即“建设—拥有一运营”模式。根据地方政府的批准，投资建设和运营污水处理厂，并拥有污水处理厂的产权。格锐环境下辖的集中供热设施、固废处置场属于此种运营模式。

EPC 业务模式：根据污水的处理难度和污水排放量、工艺要求、是否需要再生水循环利用等因素，为客户提供整体化的解决方案。格锐环境的污水处理环保工程项目主要为此种业务模式。

EP 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等服务，一般不涉及工程施工。

2) 销售模式

一般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取项目，或通过良好的品牌形象直接与客户达成合作协议。产品或服务的报价一般通过对所需的设备、人工和材料进行成本预估，并根据合理利润率水平确定最终的对外报价。

3) 采购模式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采购部门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对供应商的品质、供货能力进行详细评审，通过评审的供应商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通过优化原材料供应系统，确保原材料的质量水平和供应充足。

对于 BOO 等土建工程量较大的项目中，可能还需要根据具体情况及项目进度，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工程施工企业协助公司进行场地平整、挖掘等基础土建工作。

4) 盈利模式

通过提供多样化、全方位的环保整体解决方案获取利润，其主要方式有：提供污水处理设施的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污水处理厂建设及运营服务、提供固废处理服务、提供集中供热服务。

(3) 对于光伏电站运营，主要产品为电，该产品主要出售给国家电网，极少部分出售给企业自用，采用电量销售结算经营模式。公司持有的电站是已投入运行的电站，后续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电价执行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及补贴电价；另一方面，绿电政策、碳交易有望落地将增厚电站的盈利，一定程度上可以认为增厚了电价。

4、产品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 主要产品余热锅炉

在余热锅炉制造业务方面，公司所持有的产品制造资格证书及资质认可证书居国内同行业首列。公司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海陆”品牌也被誉为江苏省著名商标；同时，公司是国内研发、制造特种余热锅炉的骨干企业，工业余热锅炉国内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前列；公司产品“干熄焦余热锅炉”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并被列为国家 863 计划。公司是国家干熄焦余热锅炉国家标准的起草、制定单位之一，在转炉余热锅炉、有色冶炼余热锅炉、催化裂化余热锅炉、硫磺制酸余热锅炉等领域也始终保持市场领导地位。

(2) 主要产品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

在压力容器制造业务方面，公司持有 A1、A2 级压力容器设计资格证与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尤其是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是现代化工装置的核心设备，是国家鼓励自主生产的核心设备。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将进一步促进石油化工、化肥行业及煤化工行业的快速发展和产品结构向大型化、高效化、国产化发展。

(3) 主要产品核安全设备

在核安全设备制造方面，公司先后与清华大学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合作完成全球首台高温气冷堆堆芯壳及余热排出系统水冷壁制造任务，并对余热排出系统水冷壁提出改进建议，并被清华大学接受采纳；与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

理研究所合作完成全球首台 2MWt 液态燃料钍基熔盐实验堆安全专设余热排出系统及上下安全容器的制造；与国核工程合作全球首次完成 CAP1400 示范工程复合板球型安注箱制造任务。

公司先后完成第二代压水堆堆内构件吊蓝筒体国产化首件制造；美国西屋公司 AP1000 堆型堆内吊具国产化首件制造；快中子堆试验项目及示范项目堆芯围桶、大栅板联箱国产化首件制造；“华龙一号”高温取样冷却器双螺旋盘管换热器的国产化首件制造任务。2021 年，公司承制的 2MWt 液态燃料钍基熔盐实验堆（TMSR-LF1）安全专设——非能动余热排出系统及安全容器顺利通过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专家组的验收。

多年来，公司在民用核能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制造和管理经验，并完成多个项目的国际、国内首件（台）制造任务。服务堆型包括但不限于二代+堆型、三代堆型（华龙一号、国和一号、AP1000、VVER、EPR）、四代堆型（高温气冷堆、钠冷快堆、钍基熔盐堆）以及热核聚变堆（ITER）等，涵盖了国内外的各核电机组。

（4）主要业务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锐环境主要从事固废、污水处理、环保工程等业务。

格锐环境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支撑的发展道路，拥有高效的研发机制、雄厚的技术储备和具有创新精神的技术团队。在多年的工程实践中，结合市场客户的需求和工程实践中遇到的问题，格锐环境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技术研发与创新，形成了以印染废水处理技术、化工废水处理技术、污泥干化处理技术、洗毛废水处理技术、电镀废水处理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技术体系，保证了格锐环境提供的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更加节能高效，运行更加经济、维护更加方便，技术优势已成为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保障。格锐环境拥有建设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项设计证书、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证书，多年来为多家国内外知名企业提供过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及承建服务。

格锐环境在自主研发创新技术的同时，十分注重对外技术交流与协作，长期与污水处理技术先进的企业保持着密切的交流与合作。基于自身的技术优势，格锐环境能够有效应对行业竞争，为客户提供高效、经济的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避免了低端市场的恶性竞争，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是格锐环境发展的重要动力。

（5）光伏电站运营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运营。截止报告期末，海陆新能源持有地面分布式、屋顶分布式、地面集中式等类型电站共约 156MW。目前电站发电量稳定，现金流量和运营情况良好，为公司利润提供了稳定支撑。

5、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驱动

制造业是我国的核心经济支柱产业，在国家积极稳妥推进“双碳”目标实现的背景下，公司所处的节能环保装备制造行业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公司紧盯产业发展政策，在聚焦能源化工行业核心装备制造、巩固传统市场的优势地位、保持传统核心产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精细化工、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域市场开拓力度，重点加强同优质大型客户的合作，拓展海外市场，为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开辟新的航道。

（2）研发驱动

公司一直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积极组织技术研发，2024 年度研发费用 11739.41 万元，通过科技创新，切实发挥其对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累计取得有效专利 176 项，其中 68 项发明专利。新产品的研制成功和科技成果转化为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科技创新，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在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环境中保持了原有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从公司资质、品牌、市场地位来看：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江苏省科技创新优秀企业，充分体现了公司在科技创新领域的领先地位。此外，公司被认定为省首批重点企业研发机构、国家机械工业百强企业、工业锅炉十强企业，彰显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强大影响力和综合实力。作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和新颖化方面表现突出，进一步巩固了其市场地位。

公司“海陆”品牌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这一品牌不仅代表了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还承载着深厚的市场信任和客户认可。在资质方面，公司持有的产品制造资格证书和资质认可证书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具体而言，公司拥有 A 级锅炉、A1 级和 A3 级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许可证，以及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2、3 级），这些资质充分证明了公司在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合规能力。此外，公司还获得了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ASME）颁发的“S”、“U”、“U2”钢印和授权证书，这不仅是对公司产品质量的国际化认可，也为公司拓展海外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持。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质、品牌和市场地位方面的显著优势，为其在节能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也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拓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从主要产品余热锅炉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来看：公司是国内研发、制造特种余热锅炉的骨干企业，工业余热锅炉国内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前列。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驱动，高度重视自主研发能力的提升，在余热锅炉领域取得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和行业荣誉。其中，产品干熄焦余热锅炉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并被列入为国家 863 计划、获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扶持，充分体现了公司在余热锅炉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此外，公司产品催化裂化装置的高温高压脱硝余热锅炉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大型催化裂化装置高参数 CO 补燃式余热锅炉成套技术，通过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配套于硫磺制酸装置的高温高压余热回收系统入选“2023 年苏锡常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彰显了公司在复杂工况下余热回收技术的前沿实力。

公司在余热锅炉行业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行业资源。近年来，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深入推进和“双碳”目标的实施，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积极拓展焦化、石化、有色、化工等领域的余热利用市场。公司与多家行业龙头企业合作，成功实施了多个重点项目，包括焦化行业脱硫废液焚烧、有色行业稀贵金属回收利用、石化行业含盐废液焚烧等，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随着环保政策的不断升级，余热锅炉的功能定位也发生了深刻变化。过去，余热锅炉主要作为节能设备用于余热发电，而现在，其角色已逐步转变为环保设备中的重要一环。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针对复杂烟气条件下的系统稳定运行和环保排放要求，持续优化产品设计和制造工艺，确保余热锅炉在满足高效节能的同时，能够实现超低排放和系统稳定运行。在这一背景下，公司不仅在传统优势领域如干熄焦余热锅炉、转炉余热锅炉和有色冶炼余热锅炉中继续保持市场领导地位，还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在催化裂化、硫磺制酸等领域取得了重要突破，进一步扩大了市场占有率。

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紧跟国家环保政策导向，持续提升余热锅炉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环保的余热利用解决方案，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3、从主要产品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的核心竞争力来看：公司自 2007 年起就在高端压力容器制造领域崭露头角，成功研制了美国 SES 公司低压煤气化装置中的气化炉（DN4400/H18500）和余热锅炉；2009 年，公司进一步获得壳牌煤气化关键设备气化炉和合成气冷却器内部废热锅炉的授权供应商资格，成为国内少数能够参与国际高端煤气化设备制造的企业之一，充分体现了公司在特种材质压力容器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国际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在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成功完成了多个国内首台（套）重大设备的研制任务，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如中海油宁波大榭重蜡油裂解制烯烃项目 28 万吨/年苯乙烯装置为国内最大、山东枣庄 400 万吨/天煤气化制甲醇为国内首台自主研发、福建联合石化公司 IGCC 装置气化装置合成气冷却器管束为国内首台替代进口。公司为宁煤二期、宁煤煤制油项目、山西潞安煤制油项目等新型煤化工超限设备配套制造，前期公司参与承制的神华宁煤 400 万吨/年煤间接液化成套技术创新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被授予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随着国家大力推进炼化产业基地建设并鼓励民营资本进入石油化工领域，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近年来承接了多个大型民营炼化项目的大型设备制造任务，包括恒力石化、浙江石化、恒逸石化、盛虹炼化等标志性项目，并持续在中石化中科炼化、中海油壳牌惠州炼油等大型国企稳定发展供货关系。

随着近年来稳定的订单及设备集约化程度的提高，公司承接的设备逐步向大型化、复杂化方向发展，制造难度显著增加。在这一过程中，公司通过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提升制造技术水平，逐步培养了一支专业化的技术团队和项目管理团队，进一步增强了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在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积累，紧跟国家能源化工产业的发展趋势，持续提升高端装备制造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助力我国能源化工产业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4、从主要产品核安全设备的核心竞争力来看，公司自 1998 年起涉足核电领域，而后取得民用核承压设备制造资格许可证。公司为上海第一机床厂加工的堆内构件吊篮筒体，是制造核反应堆的心脏设备，该产品的成功研发与生产，替代了长期依赖国外进口的状态，填补了国内空白，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国内生产的吊篮筒体均为公司制造。公司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华龙一号”、CAP1400 三代核电技术、具有四代安全特征的高温气冷堆核电技术应用上均获吊篮筒体、安注箱、堆内构件吊具等重要订单。截至到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核安全设备相关的专利共 19 项（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其中“核电吊篮上出水口管嘴的焊接方法”获中国专利优秀奖，进一步证明了公司在核电设备制造技术上的创新能力。

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核电产品的制造、总结与经验积累方面形成了独特的优势。依托优质的产品和良好的信誉，公司已成功为国内外各大核电工程公司及相关涉核单位提供了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已成为中国核动力研究院、中核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核集团、国核工程有限公司、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清华大学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法国 ITER（国际热核聚变实验堆）项目、中核集团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合格供方，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多年来，公司在民用核能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制造和管理经验，并完成多个项目的国际、国内首件（台）制造任务。服务堆型包括但不限于二代+堆型、三代堆型（华龙一号、国和一号、AP1000、VVER、EPR）、四代堆型（高温气冷堆、钠冷快堆、钍基熔盐堆）以及热核聚变堆（ITER）等，涵盖了国内外的各核电机组。这一广泛的服务范围不仅体现了公司在核电设备制造领域的全面技术能力，也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国内外核电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5、公司全资子公司格锐环境作为一家环保技术成熟、运营经验丰富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提供商，凭借其专业化的技术团队和系统化的管理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从咨询、设计、施工到运营维护的一站式环保整体化服务。格锐环境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综合性技术人才和管理团队，涵盖了环境工程、化学工程、机械工程等多个专业领域，能够针对不同行业客户的环保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确保项目的高效实施和稳定运营。

在资质方面，格锐环境持有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工业废水乙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重要资质，这些资质不仅体现了格锐环境在环保领域的专业能力，也为其开展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和技术保障。凭借这些资质，格锐环境具备了从环保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到运营维护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综合解决方案。

近年来，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格锐环境积极响应政策要求，通过强化内部管理、推进技术升级改造、提高外排标准等措施，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确保项目达到甚至超过环保监管要求。

在市场拓展方面，格锐环境紧抓环保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开拓新市场，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公司通过与地方政府、工业园区、大型工业企业等客户的深度合作，成功实施了多个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信赖。同时，格锐环境还注重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积极探索环保领域的前沿技术，以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以提升管理效能、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核心竞争力为目标，积极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各项业务稳步发展。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加大研发投入、深化市场拓展等多措并举，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实现了稳定提升，多项经营指标再创新高，展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在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深入协同和高效运作下，2024 年全年完成营业总收入 278,868.6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0.23%。但同时公司通过优化成本控制、提升运营效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等措施，进一步提高了盈利能力，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24.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86%，创下历史新高。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节能环保装备、核安全设备、大型压力容器等核心领域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升级，成功推出多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技术，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积极把握国内外市场机遇，深化与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稳步推进海外市场布局，为营业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此外，公司通过完善内部管理体系、优化业务流程、强化风险管控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了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为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深化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 11,390,000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842,271,055 股）的 1.35%，最高成交价为 4.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3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16,160.23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1,39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注册资本由 842,271,055 元变更为 830,881,055 元。

2、报告期内，为优化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改善资产结构，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与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0% 股权以 10,000.00 万元转让给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金川新能源股权。

3、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吴卫文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53,299,101 股因其个人股权质押合同纠纷被法院裁定执行进行拍卖。后因案件需要，司法拍卖暂时中止。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该司法拍卖仍处于中止状态。

4、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及核电项目的战略布局，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实施建设“第四代核电装备项目”。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该项目按照双方协议稳步推进中。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领航、业界先锋”的理念，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构建技术壁垒，聚焦主业，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788,686,090.26	100%	2,795,215,872.67	100%	-0.23%
分行业					
工业制造	2,352,331,077.01	84.35%	2,269,969,551.66	81.21%	3.63%
环保工程服务	190,749,074.37	6.84%	258,946,487.34	9.26%	-26.34%
环保运营	102,664,712.27	3.68%	93,991,822.06	3.36%	9.23%
新能源业务	101,273,793.04	3.63%	130,061,970.79	4.65%	-22.13%
其他	41,667,433.57	1.50%	42,246,040.82	1.52%	-1.37%
分产品					
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1,475,653,549.08	52.92%	1,239,143,222.92	44.33%	19.09%
压力容器产品	786,300,812.99	28.20%	950,887,195.22	34.02%	-17.31%
核电产品	90,376,714.94	3.24%	79,939,133.52	2.86%	13.06%
环保工程服务	190,749,074.37	6.84%	258,946,487.34	9.26%	-26.34%
污水处理工程	25,898,402.63	0.93%	22,474,058.94	0.80%	15.24%
固废处置	12,283,863.09	0.44%	14,250,308.92	0.51%	-13.80%

污水处置	62,807,419.03	2.25%	56,289,059.70	2.01%	11.58%
蒸汽销售	1,675,027.52	0.06%	978,394.50	0.04%	71.20%
新能源电力销售	101,273,793.04	3.63%	130,061,970.79	4.65%	-22.13%
其他	41,667,433.57	1.49%	42,246,040.82	1.52%	-1.37%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574,768,415.94	92.33%	2,664,684,875.23	95.33%	-3.37%
境外销售	213,917,674.32	7.67%	130,530,997.44	4.67%	63.8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88,686,090.26	100.00%	2,795,215,872.67	100.00%	-0.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制造	2,352,331,077.01	1,767,632,179.65	24.86%	3.63%	1.46%	1.61%
环保运营	102,664,712.27	51,340,967.18	49.99%	9.23%	3.93%	2.55%
分产品						
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1,475,653,549.08	1,091,494,839.37	26.03%	19.09%	17.70%	0.87%
压力容器产品	786,300,812.99	598,572,197.41	23.87%	-17.31%	-21.17%	3.72%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574,768,415.94	1,937,217,727.21	24.76%	-3.37%	-3.92%	0.4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88,686,090.26	2,083,376,145.64	25.29%	-0.23%	0.04%	-0.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工业制造	销售量	元	1,767,632,179.65	1,742,258,502.47	1.46%
	生产量	元	1,814,263,560.77	1,704,129,164.22	6.46%
	库存量	元	146,571,839.28	99,940,458.16	46.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较 2023 年增长 46.66%，主要系发出商品同比增长较多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制造	原材料	1,522,286,398.65	86.12%	1,493,032,855.61	85.70%	1.96%
	人工工资	85,773,474.67	4.85%	64,556,909.03	3.71%	32.86%
	燃料动力费用	23,330,856.09	1.32%	19,664,891.83	1.13%	18.64%
	折旧费用	25,434,514.96	1.44%	46,242,602.55	2.65%	-45.00%
	制造费用及其他	110,806,935.28	6.27%	118,761,243.45	6.81%	-6.70%
环保工程服务	原材料	116,432,923.28	67.73%	152,007,360.38	75.36%	-23.40%
	人工工资	21,496,036.35	12.50%	45,217,674.26	22.42%	-52.46%
	制造费用及其他	33,983,586.88	19.77%	4,470,602.38	2.22%	660.16%
环保运营	原材料	17,930,605.33	34.92%	14,366,938.65	29.08%	24.80%
	人工工资	7,703,517.49	15.00%	6,817,142.60	13.80%	13.00%
	燃料动力费用	4,438,880.71	8.65%	5,080,467.27	10.28%	-12.63%
	折旧费用	5,447,383.55	10.61%	6,151,788.50	12.45%	-11.45%
	制造费用及其他	15,820,580.10	30.82%	16,981,223.86	34.39%	-6.83%
新能源业务	人工工资	3,032,530.87	4.99%	3,365,539.55	5.67%	-9.89%
	折旧费用	50,287,527.10	82.73%	49,437,262.49	83.36%	1.72%
	制造费用及其他	7,467,899.47	12.28%	6,502,441.34	10.97%	14.85%
其他	材料成本	15,428,138.47	48.67%	22,837,135.73	76.18%	-32.44%
	折旧费用	3,609,430.55	11.39%	4,291,592.66	14.32%	-15.90%
	水电费	916,430.38	2.89%	330,304.30	1.10%	177.45%
	制造费用及其他	11,748,495.46	37.05%	2,517,627.18	8.40%	366.6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原材料	964,867,992.23	88.40%	817,850,981.42	88.19%	17.98%
	人工工资	47,558,277.51	4.36%	37,961,998.55	4.09%	25.28%
	燃料动力费用	9,024,335.45	0.83%	8,414,692.63	0.91%	7.24%
	折旧费用	13,097,938.07	1.20%	23,648,484.03	2.55%	-44.61%
	制造费用及其他	56,946,296.11	5.21%	39,515,373.84	4.26%	44.11%
压力容器产品	原材料	506,296,620.16	84.58%	637,628,458.81	83.97%	-20.60%
	人工工资	28,109,719.26	4.70%	19,702,912.84	2.59%	42.67%
	燃料动力费用	11,064,941.24	1.85%	9,374,145.64	1.23%	18.04%
	折旧费用	10,475,013.45	1.75%	21,261,178.36	2.80%	-50.73%
	制造费用及其他	42,625,903.30	7.12%	71,361,102.77	9.41%	-40.27%
核电产品	原材料	51,121,786.26	65.91%	37,553,415.38	67.62%	36.13%
	人工工资	10,105,477.90	13.03%	6,891,997.64	12.40%	46.63%
	燃料动力费用	3,241,579.40	4.18%	1,876,053.56	3.38%	72.79%
	折旧费用	1,861,563.43	2.40%	1,332,940.17	2.40%	39.66%
	制造费用及其他	11,234,735.88	14.48%	7,884,766.84	14.20%	42.49%
环保工程服务	原材料	116,432,923.28	67.73%	152,007,360.38	75.36%	-23.40%
	人工工资	21,496,036.35	12.50%	45,217,674.26	22.42%	-52.46%
	制造费用及其他	33,983,586.88	19.77%	4,470,602.38	2.22%	660.16%
污水处理工程	原材料	12,045,856.71	66.95%	10,321,116.38	61.56%	16.71%
	制造费用及其他	5,945,724.58	33.05%	6,443,551.25	38.44%	-7.73%
固废处置	人工工资	2,477,270.22	24.97%	2,177,558.79	18.41%	13.76%
	燃料动力费用	1,348,336.48	13.59%	1,430,326.60	12.09%	-5.73%
	折旧费用	1,722,305.04	17.36%	1,982,427.38	16.76%	-13.12%
	制造费用及其他	4,372,867.44	44.08%	6,240,655.91	52.75%	-29.93%
污水处理	原材料	5,884,748.62	25.12%	4,045,822.27	19.45%	45.45%
	人工工资	5,226,247.27	22.31%	4,639,583.81	22.30%	12.64%

	燃料动力费用	3,090,544.23	13.19%	3,650,140.67	17.55%	-15.33%
	折旧费用	3,725,078.51	15.90%	4,169,361.12	20.04%	-10.66%
	制造费用及其他	5,501,988.08	23.48%	4,297,016.70	20.66%	28.04%
电力销售	人工工资	3,032,530.87	4.99%	3,365,539.55	5.67%	-9.89%
	折旧费用	50,287,527.10	82.73%	49,437,262.49	83.36%	1.72%
	制造费用及其他	7,467,899.47	12.28%	6,502,441.34	10.97%	14.85%
其他	材料成本	15,428,138.47	48.67%	22,837,135.73	76.18%	-32.44%
	折旧费用	3,609,430.55	11.39%	4,291,592.66	14.32%	-15.90%
	水电费	916,430.38	2.89%	330,304.30	1.10%	177.45%
	制造费用及其他	11,748,495.46	37.05%	2,517,627.18	8.40%	366.6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23,102,525.5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5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98,500,167.10	7.12%
2	客户二	187,124,519.80	6.71%
3	客户三	153,630,110.20	5.51%
4	客户四	147,112,305.30	5.28%
5	客户五	136,735,423.10	4.90%
合计	--	823,102,525.50	29.5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62,884,138.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27,739,325.90	9.85%
2	供应商二	134,730,901.39	5.83%
3	供应商三	71,164,020.88	3.08%

4	供应商四	68,564,910.24	2.97%
5	供应商五	60,684,980.10	2.62%
合计	--	562,884,138.51	24.3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6,009,389.59	43,471,764.99	5.84%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01,796,259.94	97,016,146.46	4.93%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0,760,923.56	-773,066.91	-1,291.98%	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0.82%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高氮含盐废水的高效处理工艺研究	针对该种废水处理过程中及后期运行工艺的优化进行研究应用，解决运行过程中的不良反应情况。	经过 2024 年对该项目的研发，本项目已经顺利研发完成。在运行过程中完善运行方案，使设施运行更稳定，效果更稳定。	本项目的研发主要是高效处理该种含盐废水，能够分步去除各污染物，解决该类废水处理难度大，成本高的问题。	本项目的成功研发使公司在未来处理该类废水时能够有高效稳定的处理工艺方案，对公司开拓该类废水处理业务提供了技术依据等。
印染废水预处理及深度处理尾水的高效处理研究应用	针对该类废水全流程处理工艺方案选择，试验出最节能经济可靠的方案。	经过 2024 年对该项目的研究，根据客户废水情况进行了预处理及深度处理的工艺处理方案研究，试验出了最节能经济的处理工艺，且经过连续运行已能熟练掌握各项控制参数等。	本项目的研发主要是能让公司熟练掌握该类废水在预处理及深度处理回用工艺方案选择上试验出最经济可靠的方式。	本项目的研发成功，保障了客户的正常生产，并为客户带来更节能经济的处理方式选择，预计对本公司后期的销售收入和利润增长能有更进一步的提高。
畜禽养殖场废水的收集处理的研究	针对该类客户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情况不稳定，导致影响到其生产不稳定，为提高该类废水处理效果，保障生产运行稳定进行该项目的研究应用。	经过 2024 年对该项目的研究应用，本项目已顺利完成。通过研究有效改善了客户废水处理设施的稳定性，同时也稳定了该公司的生产稳定。	本项目的研发主要是解决该类公司的废水处理设施的稳定性，保障该类公司生产稳定，为公司在该类废水处理工艺技术研究上提供可靠支撑。	本项目的研发成功，保障了该类公司的设施稳定性，保障了生产稳定不受影响。能在后期公司承接该类废水处理业务时提供可靠技术支撑，给公司销售和利润的增长提供了保障。
用于焚烧炉熔融态排盐液封装置的研究	解决焚烧炉熔盐排出口容易堵塞的问题	目前详细的设计图纸已完成，正在申请专利中，择机在未来新项目中应用该技术。	解决焚烧炉熔盐排出口堵塞问题，提高公司在废盐处理领域的竞争力。	增强公司对特殊物料焚烧处理的技术力量，提高公司在特殊废弃物焚烧处理领域的订单获得能力。
流化床结构优化的研	通过流化床结构优	已有初步方案，正在	结构科学新颖，流场	通过结构优化使流化

发	化，有效提升了设备的通用性，使得该产品能够适配更广泛的废弃物类型。同时，降低故障率，使运行更稳定，检修更方便，维修成本更低。	做流场模拟和热力计算。	合理，小试成功。	床通用性更强，运行更稳定；以广泛地应用于石化和化工企业、造纸/制浆行业产生的废弃物、生活垃圾及医疗废弃物等，提高流化床的适用性和市场竞争力。
烟气的氟氯分离及资源化利用研发	对烟气中含氟化合物与含氯化合物进行分离并收集。	已有初步方案，需进一步验证相关数据，并论证工程化的可靠性与可能性。	得到一个可实现的、价格有一定竞争优势的工程方案。	利用目前公司在废物焚烧方面的技术资源及经验，开发在资源化利用方向上的技术潜力，以获得客户更多认可，拓展业务范围。
转炉煤气全干法节能降碳及超低排放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面向“双碳”远景目标下我国钢铁企业节能降碳技术的紧迫需求，针对现有转炉煤气余能、余热资源浪费问题，开展炼钢转炉工艺的节能降碳及超低排放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研制炼钢转炉煤气全干法显热回收装备及其集成系统。	攻克了转炉煤气爆炸性、多尘性以及间歇性导致的余热资源利用难题，研制了高效旋风除尘换热一体化装置，形成转炉煤气全干法余热回收变革性新技术，完成了全球首个转炉煤气全干法显热回收节能新技术工程示范。	实现了转炉煤气显热资源的深度回收以及颗粒物的超低排放；为钢铁行业转炉一次除尘绿色低碳及节能环保发展提供了新的工艺思路，助力钢铁行业早日实现“双碳”目标，降低转炉工序能耗及成本，提升了我国在转炉冶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填补了行业技术空白，大大提升了公司在钢铁冶金行业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转炉余热回收系统总包集成供货的市场地位。
沸腾炉余热锅炉减少烟尘粘接关键技术研发	回收沸腾焙烧炉产生的高温烟气能量，产生饱和蒸汽用于发电和供用户使用。实现有色冶炼企业的环境保护，能源节约、资源的综合利用。	项目初试完成，目前正处于调试阶段。	通过沸腾炉余热锅炉回收余热产生饱和蒸汽，并满足后续低温回收工艺要求。能耗和投资相对较低，运行成本较低，投资效益较好。	展现了企业在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领域的设计、制造能力，进一步巩固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锅炉在市场的地位。
挥发炉余热锅炉除渣、清灰关键技术研发	回收挥发窑产生的高温烟气能量，产生饱和蒸汽用于发电和供用户使用。实现有色冶炼企业的环境保护，能源节约、资源的综合利用。	项目初试完成，目前正处于调试阶段。	通过挥发窑余热锅炉回收余热产生饱和蒸汽，并满足后续低温回收工艺要求。减少环境污染、还能最大化利用资源，帮助金属冶炼企业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展现了企业在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领域的设计、制造能力，进一步巩固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锅炉在市场的地位。
侧吹炉余热回收防腐、耐磨关键技术研发	回收侧吹炉产生的高温烟气能量，产生饱和蒸汽用于发电和供用户使用，控制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实现有色冶炼企业的清洁生产。	项目正处于初试阶段。	通过侧吹炉余热锅炉回收余热产生饱和蒸汽，并满足后续低温回收工艺要求。减少环境污染、还能最大化利用资源，帮助金属冶炼企业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展现了企业在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领域自行设计、制造、安装能力，进一步巩固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锅炉在市场的地位。
吹炼炉余热锅炉防腐、耐磨关键技术研发	回收吹炼炉产生的高温烟气能量，产生饱和蒸汽用于发电和供用户使用。控制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实现有色冶炼企业的清洁生产。	项目正处于初试阶段。	通过吹炼炉余热锅炉回收余热产生饱和蒸汽，并满足后续低温回收工艺要求。减少环境污染、还能最大化利用资源，帮助金属冶炼企业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展现了企业在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领域的自行设计、制造、安装能力，进一步巩固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锅炉在市场的地位。

挥发窑余热锅炉低温腐蚀关键技术研发	回收挥发窑产生的高温烟气能量，产生饱和蒸汽用于发电和供用户使用。控制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实现有色冶炼企业的清洁生产。	项目正处于初试阶段。	通过挥发窑余热锅炉回收余热产生饱和蒸汽，并满足后续低温回收工艺要求。减少环境污染、还能最大化利用资源，帮助金属冶炼企业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展现了企业在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领域的设计、制造能力，进一步巩固有色冶炼余热回收锅炉在市场的地位。
420 万吨/年高丙烯催化裂化装置余热锅炉研发	回收催化裂化装置的高温烟气能量，并过热装置内油浆蒸汽发生器汽包、外取热器汽包产生的饱和蒸汽和自产饱和蒸汽。	项目正处于初试阶段。	通过催化裂化余热锅炉生产出品质较高的蒸汽，实现中、低品位余热的提质利用，满足后续烟气净化处理要求。	提升企业在催化余热烟气中的自主创新能力，为国家环保节能事业做贡献。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8	170	28.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08%	12.87%	3.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9	94	15.96%
硕士	18	15	20.00%
大专及以下	91	61	49.1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1	35	17.14%
30~40 岁	91	64	42.19%
40~50 岁	51	45	13.33%
50 以上	35	24	45.8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0.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1%	4.17%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167,001.39	2,286,374,409.93	2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4,459,657.97	1,963,601,805.15	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707,343.42	322,772,604.78	111.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669,307.40	261,233,907.25	12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36,316.10	650,766,939.95	-5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32,991.30	-389,533,032.70	177.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0,000.00	9,410,000.00	7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96,568.69	7,386,029.29	876.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96,568.69	2,023,970.71	-2,82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694,847.70	-59,367,571.91	1,662.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36,093.47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69,076.6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定期存款到期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5,722.05 万元，主要系本期回购公司股票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6.84 亿，净利润为 3.79 亿，主要系公司在收款环节提高了银行转账结算方式的占比，从而使公司的经营现金流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2,465.48	-0.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理财产品收益，大额可转让存单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3,472.00	0.03%	券商理财净值类产品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9,467,793.83	-2.18%	主要是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88,181.14	0.04%	主要是无需支付的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7,691,083.71	1.77%	主要是光伏扶贫支出	是
信用减值	-8,891,867.20	-2.05%	主要是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比例		
货币资金	1,743,358,262.80	25.18%	1,143,445,086.75	17.77%	7.41%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多,从而引起银行存款增多所致。
应收账款	1,021,873,029.57	14.76%	1,041,533,016.50	16.19%	-1.43%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217,777,955.05	3.15%	176,150,373.00	2.74%	0.41%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732,579,816.01	25.02%	1,545,160,987.23	24.01%	1.0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43,147,649.65	0.62%	147,827,127.32	2.30%	-1.68%	主要系出售投资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1,130,548,971.34	16.33%	1,128,073,310.15	17.53%	-1.20%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9,615,084.84	0.28%	16,778,447.04	0.26%	0.02%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41,790,258.93	0.60%	40,496,914.27	0.63%	-0.03%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0,011,000.01	0.14%	5,001,020.56	0.08%	0.06%	主要系子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742,855,120.16	25.17%	1,381,359,938.24	21.47%	3.70%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33,670,063.96	0.49%	37,820,517.59	0.59%	-0.10%	无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33,472.00	0.45%	65,000,000.00	1.01%	-0.56%	主要是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9,940,424.75	0.87%	291,561,957.61	4.53%	-3.66%	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574,337.62	0.15%	7,348,411.69	0.11%	0.04%	主要系研发大楼装修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61,325.44	2.60%	129,481,116.91	2.01%	0.59%	主要系1年以上的大额可转让存单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59,319,459.16	2.30%	264,735,866.04	4.11%	-1.81%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开具金额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0.00	0.00%	5,047,620.00	0.08%	-0.08%	主要系年初未决诉讼已结案支付所致。
未分配利润	892,063,507.54	12.88%	514,813,736.08	8.00%	4.88%	主要系公司盈利,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动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5,000,000.00	143,472.00			30,890,000.00	65,000,000.00		31,033,472.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932,424.97	-6,443,478.20	18,364,541.62					101,488,946.77
金融资产小计	172,932,424.97	-6,300,006.20	18,364,541.62		30,890,000.00	65,000,000.00		132,522,418.77
上述合计	172,932,424.97	-6,300,006.20	18,364,541.62		30,890,000.00	65,000,000.00		132,522,418.7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50,000,000.00	质押的银行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40,314,653.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4,599,867.20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2.29	海关保证金
合计	114,914,522.8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4,129,189.55	31,779,487.16	227.6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7日	10,000	0	改善资产结构,提高经营效率	0.01%	双方协商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是	2024年12月21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

	司 40%股 权				和盈 利能 力。								资 讯 网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承建、调试，环保设备制造、销售，管道、阀门、水处理试剂购销，工业固体废物处理，下设污水处理厂。	20,000,000.00	303,587,458.66	280,159,482.69	116,957,472.82	53,049,650.12	45,439,321.41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特种设备、金属包装容器、机械、冶金设备、金属结构件的制造与销售（锅炉、压力容器等需要资质审批的按相关规定办理手续后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	200,000,000.00	117,953,525.04	45,680,006.62	35,304,118.37	1,908,478.10	2,910,109.02

		口业务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实业投资及技术咨询(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Raschka Holding AG	子公司	包括对瑞士境内外企业的股权投资、长期管理以及销售或投资等方面,尤其在工程、技术领域以及此类技术的许可方面。公司允许购买、抵押、销售和管理国内外不动产等。	瑞郎 110 万	252,897,450.43	93,499,245.54	190,749,074.37	2,733,920.51	1,066,888.70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微电网、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的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的设计、施工;光伏、光热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维护及技术咨询;太阳能光伏产品(拉帮、铸	250,000,000.00	1,128,897,866.24	560,327,803.74	104,336,447.71	25,960,382.26	13,693,227.04

		锭、切片、电池、组件) 研发与销售;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点建设及运营;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及配套设备、数据中心产品与系统、光伏逆变器、汇流箱、交直流柜、控制器等装置、嵌入式软件、锂电池、复合储能系统的研发和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电力技术咨询与相关的技术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转让持有的 40% 股权	优化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 改善资产结构, 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 Raschka Holding AG 实现净利润 106.69 万元, 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94.67%, 主要系本公司部分工程项目复杂程度高、周期长, 本期需增补的成本费用高, 导致整体工程的毛利率下降, 从而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增长。

2、报告期内,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1369.32 万元, 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57.49%,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受国家标杆上网电价补贴从 0.85 元/千瓦时降至 0.7 元/千瓦时的影响, 冲减了 2019 年 1 月至 2024 年 5 月多确认的 26.831MW 商业部分容量可再生能源补贴收入 2712 万元, 导致子公司亏损, 从而使新能源板块整体利润下滑。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见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2024 年度，在国家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的大背景下，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机遇良好。公司所处的节能环保装备制造行业，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发展前景广阔。

面对行业发展黄金期，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聚焦节能环保领域的前沿技术，不断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新技术。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技术含量，公司进一步增强了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巩固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不断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为公司盈利能力注入新的增长点。

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优化业务流程、加强成本管控、完善绩效考核机制等措施，全面提升运营效率。特别是在应收账款管理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催收机制，力求加快资金回笼速度，为公司的稳健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随着公司各业务板块协同效应的逐步显现，2024 年公司在节能环保装备制造领域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订单量持续饱满，产能利用率保持高位，产品产销两旺，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

2025 年，公司将持续关注并不断努力推进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并购标的业绩承诺方业绩补偿方案的实施，保护公司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在立足公司现有规模优势和配套优势下，公司将继续秉持绿色发展理念，深耕节能环保领域，为实现“双碳”目标贡献力量，推动公司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经营计划

1、公司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时，确定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为：预计 2024 年度新签订单不低于 30 亿元人民币。

2024 年，公司新签订单 27.66 亿元，与年初确定的经营计划不存在重大差异。

2、2025 年度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预计 2025 年度新签订单不低于人民币 30 亿元。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风险

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各行业的市场需求仍存在较多的不确定因素，必然影响到公司的生产和销售。

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将积极研判宏观经营环境的变化，加强业务经营风险预警能力，提前筹划有效措施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力争保持核心业务的稳定。

2、市场竞争风险

主要制造产品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充分，整体产能扩大，公司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或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的开发和技术升级，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优化市场布局，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忠诚度。在服务质量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在工业余热锅炉等核心领域的市场地位。此外，公司将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生产进度和成本，确保项目按时交付，降低因市场竞争带来的经营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板、合金钢、钢管、锻件等。由于产品生产周期较长，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价格在生产期间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原材料价格监测机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灵活调整采购策略，在合适价位进行原材料采购。同时，公司将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争取更优惠的采购条件，并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材料利用率等措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4、应收账款发生呆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销售收入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尽管公司客户以大中型企业为主，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发生呆账风险较低。但由于公司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且合同履行过程中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在应收账款回收过程中仍可能面临交货延迟、客户资金安排不当等问题，导致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甚至产生呆账风险。

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强化应收账款催收机制，定期对账，及时跟进回款进度，确保资金回笼。对于长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将采取法律手段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呆账损失，保障公司资金链的安全和稳定。

5、2017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了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83.6% 股权。三年业绩承诺期满，江南集成实际经营业绩远未达承诺。按照业绩承诺方与公司签订的补偿协议，业绩补偿承诺方应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补偿。目前，业绩承诺方之一吴卫文在交易中获取的全部股份已被质押，业绩承诺方之一聚宝行在交易中获取的全部股份被公司首轮冻结，上述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暂时中止，公司业绩补偿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并购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要求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后续不排除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诉讼等法律手段，要求相关方履行补偿义务，以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资金需求及筹措

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现有的多元化融资平台，通过科学合理的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策略，确保资金链的安全与高效运转。在公司现有的产品结构和生产规模基础上，相关流动资金的周转需求将通过多种渠道灵活解决。一方面，公司将依托自有资金的积累，优化内部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紧密合作，通过银行贷款、票据融资等方式补充流动资金，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现金流管理，完善资金预算和监控机制，确保资金使用的计划性和合理性。通过动态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将在保障资金充足的同时，最大限度地控制财务风险。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实现资金的高效运作和风险的有效管控，为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坚实基础，从而推动公司实现长期稳健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1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天风证券、兴业证券、民生证券、硕腾投资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2024年03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华泰证券、神采基金、正心谷资本、叁笠资产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2)
2024年03月29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业绩说明会参与投资者	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2)
2024年04月02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东北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3)
2024年05月06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东吴自营、西部利得基金、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4)
2024年05月17日	公司会议室、厂区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澳亚基金、长盛基金、天弘基金、中银证券、华泰证券、仁桥资产、兴银理财、民生证券、华创证券、国金证券、中盛晨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5)
2024年05月21日	公司会议室、厂区	实地调研	机构	普信、中金资管、申万菱信、招银理财、国泰君安、中海基金、淳厚基金、信达澳亚基金、国联电新、中泰证券、西南证券、国联安基金、睿远基金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6)
2024年05月23日	公司会议室、厂区	实地调研	机构	普信、中金资管、申万菱信、招银理财、国泰君安、中海基金、淳厚基金、信达澳亚基金、国联电新、中泰证券、西南证券、国联安基金、睿远基金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6)
2024年05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中金、东方财富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

					来战略规划。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7)
2024年06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中泰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8)
2024年06月20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中泰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9)
2024年07月04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10)
2024年08月14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咏明资产、民生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11)
2024年11月18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12)
2024年11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仁桥资产、远望角投资、中泰证券、财通证券、清泉石资本、广发基金	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13)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目前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公司经营更为稳健，整体素质得到进一步提升，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自主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按照制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5.95%	2024 年 04 月 13 日	2024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81%	2024 年 07 月 12 日	2024 年 07 月 13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69%	2024 年 12 月 02 日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徐元生	男	71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07年04月16日	2025年04月29日	96,227,848	0	0	0	96,227,848	
徐冉	男	43	总经理	现任	2022年12月08日	2025年04月29日	29,456,302	0	0	0	29,456,302	
张卫兵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757,332	0	0	0	757,33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3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王申申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8日	2025年04月29日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6年04月28日	2024年03月18日						
张郭一	女	42	董事	现任	2020年02月03日	2025年04月29日	40,000	0	0	0	40,00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0年04月16日	2025年04月29日						
邹雪峰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29日	607,432	0	0	0	607,432	
张展宇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29日	110,000	0	0	0	110,000	

于北方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陆文龙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冯晓东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傅有国	男	38	监事	现任	2021年04月20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王佳仁	男	43	监事	现任	2016年04月08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陈华	女	53	监事	现任	2007年04月16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周华	男	6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3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王平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1月24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黄淑英	女	47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年03月18日	2025年04月2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7,198,914	0	0	0	127,198,91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任期内财务负责人王申申辞去该职务，仍担任董事，并聘任为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申申	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24年03月18日	工作调动
黄淑英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年03月18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徐元生：1954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张家港市制药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江苏海陆锅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张家港海陆锅炉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长。

(2) 徐冉：1982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英国 UNIVERSITY OF SURREY 电子工程系本科。2006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公司证券投资部。2008 年至今，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3) 张卫兵：1968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王申申：1981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2009 年任职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 年-2015 年任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2016 年 4 月-2024 年 3 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张郭一：1983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邹雪峰：1973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容器事业部部长、质保部部长、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

(7) 张展宇：1973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容器事业部部长、容器事业部检验处处长、核电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8) 于北方：196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副教授，中共党员。曾任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助教，烟台光明染织厂会计。现任沙洲职业工学院副教授，公司独立董事。

(9) 陆文龙：1957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198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职于南京工程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冯晓东：1966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9 年 7 月上海交通大学毕业后进入张家港市金属材料总公司，历任业务员、科长、副总经理，1998 年 8 月进入张家港市审计事务所，2000 年 1 月进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2014 年 12 月进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张家港华景分所，任项目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11) 傅有国：1987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南通万达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物资管理及生产管理岗位，2011 年 4 月至今曾任公司采购部部长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采购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

(12) 王佳仁：1982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核电事业部销售经理，公司监事。

(13) 陈华：1972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公司锅炉销售处职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4) 周华：1965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 年至 2004 年历任南通市化工机械厂主任、副厂长、厂长；2004 年至 2006 年历任南通市万基化机公司总经理；2006 年至 2013 年 3 月历任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副总、事业部副总。2013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15) 王平：1969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监事、销售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6) 黄淑英：1978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任职于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起至今任职于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历任主办会计、财务经理，2024 年 3 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元生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9月28日		否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2月28日		否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01日		否
	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2月06日		否
	上海海陆天新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23日		否
徐冉	上海涵乔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财务负责人	2018年01月15日		否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9月28日		否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8日		否
	江苏能华微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1日		否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01日		否
	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5月06日		是
张卫兵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8日		否
王申申	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06日		否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张郭一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1日		否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邹雪峰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28日		否
于北方	沙洲职业工学院	经济管理系会计学副教授	1993年08月10日	2027年07月18日	是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6月10日	2025年07月06日	是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04日	2026年12月04日	是
陆文龙	江苏省铸造学会	理事长	2016年06月24日	2027年07月30日	是
	南京中铸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3年02月10日	2027年09月16日	否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14日	2026年12月18日	是
冯晓东	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张家港华景分所	项目经理	2014年11月01日		是
	苏州东和盛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3月01日		否
	深圳汉弘数字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21日	是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2026年05月22日	是
陈华	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7月0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无				

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董事长徐元生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2 号），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徐元生、王申申、张郭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73 号），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3〕815 号）。

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申申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徐元生、王申申、张郭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73 号）。

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郭一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徐元生、王申申、张郭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73 号），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3〕815 号）。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进行考核之后，按照其职务确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再根据相关规则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均是其作为公司行政管理人员的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元生	男	71	董事、董事长	现任	98	否
徐冉	男	43	总经理	现任	138 ¹	否
张卫兵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9.35	否
王申申	男	4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5.25	否
张郭一	女	42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52.01	否
邹雪峰	男	52	董事	现任	33.13	否
张展宇	男	52	董事	现任	64.25	否
于北方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陆文龙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冯晓东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7.79	否
傅有国	男	38	监事	现任	28.06	否
王佳仁	男	43	监事	现任	41.13	否
陈华	女	53	监事	现任	19.01	否
周华	男	60	副总经理	现任	73.01	否
王平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90.01	否
黄淑英	女	47	财务负责人	现任	54.17 ²	否
合计	--	--	--	--	818.75	--

注 1、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2、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任职起算。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3月18日	2024年03月20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04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8月0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11月11日	2024年11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01月0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元生	7	7	0	0	0	否	3
张卫兵	7	7	0	0	0	否	3
王申申	7	7	0	0	0	否	3
张郭一	7	7	0	0	0	否	3
邹雪峰	7	7	0	0	0	否	3
张展宇	7	7	0	0	0	否	3
于北方	7	7	0	0	0	否	3
陆文龙	7	7	0	0	0	否	3
冯晓东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徐元生、张卫兵、冯晓东	4	2024年03月18日	审议《关于2024年公司发展战略的议案》、《关于2024年公司经营目标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目标、现金管理事项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全部会议议案。	无
			2024年06月24日	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2024年12月11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事项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2024年12月31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审计委员会	于北方、冯晓东、张展宇	5	2024 年 03 月 18 日	<p>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聘任黄淑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核 2023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指导内审工作有序开展。	审议通过了全部会议议案。	无
			2024 年 04 月 25 日	<p>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p>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指导内审工作有序开展。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2024 年 08 月 06 日	<p>审议《关于公司 2024</p>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指导内审工作有序开展。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指导内审工作有序开展。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审议《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审议并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无
提名委员会	王申申、于北方、冯晓东	1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确定公司董监高人员设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议案》、《关于聘任王申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淑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第六届董监高人员设置合规，审议聘任王申申及黄淑英为公司高管事项，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审议通过了全部会议议案。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卫兵、陆文龙、冯晓东	1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和评价意	根据相关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除独董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职工代表监事年度薪酬提出指导性意见。	审议通过了全部会议议案。	无

				见的议案》、《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1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5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3
销售人员	83
技术人员	374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234
合计	1,35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281
大专	256
中专及以下	789
合计	1,356

2、薪酬政策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3、培训计划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公司人才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体系，确保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紧密结合各岗位的实际需求以及员工个人的职业发展特点，精心设计并实施了多元化的培训方案。公司通过专家授课、行业交流、操作示范、案例分析、情景模拟等多种培训方式，有计划、分步骤、有针对性地对各级各类员工进行系统化、专业化的培训。

在培训过程中，公司不仅要注重理论知识的传授，更强调实践操作能力的提升，确保培训内容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同时，公司还加大了培训过程中的考核力度，通过定期评估、阶段性测试、实操演练等多种考核方式，确保培训效果的有效性和持续性。通过这一系列举措，公司旨在全面提升员工的工作技能、工作效率及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职业竞争力。

此外，公司还积极关注员工对自身职业能力提升的需求，鼓励员工参与各类培训和学习活动，为其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和平台。通过持续不断的培训和发展，公司不仅能够满足员工个人成长的需求，还能够为公司培养出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从而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培训投入，优化培训机制，确保人才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实，推动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持续领先地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完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明确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规划等，制定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度公司因自身发展资金需求及对外投资资金需求，未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11,390,000 股并完成注销，回购股份成交总金额为 50,016,160.23 元（不含交易费用）。因此，公司 2024 年度视同现金分红 50,016,160.23 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30881055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50,016,160.23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50,016,160.23
可分配利润 (元)	566,435,100.79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德皓审字 [2025]00000188 号), 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7,249,771.46 元, 其中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78,487,036.01 元, 分配 2023 年度普通股股利 0 元, 2024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78,487,036.01 元, 加上以往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187,948,064.78 元, 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566,435,100.79 元。</p> <p>在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盈利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以及资金需求等要素以及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规定: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 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 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 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2024 年度, 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11390000 股并完成注销, 回购股份成交总金额为 50,016,160.23 元 (不含交易费用)。公司 2024 年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所用资金视同公司 2024 年度的现金分红。</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 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完善, 形成了一套有效的体系, 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董事会认为,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重大舞弊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3）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4）可能改变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5）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6）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影响较重的；（8）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控制环境有效性差，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2）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的重要舞弊行为，但未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3）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4）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5）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6）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7）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 并未加以改正;</p> <p>(7) 可能影响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8)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 有一定影响的。</p> <p>3、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leq合并营业收入的 0.5% 认定为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的 0.5%$<$错报金额\leq合并营业收入的 1% 认定为重要缺陷; 合并营业收入的 1%$<$错报金额认定为重大缺陷。</p> <p>2、净利润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leq合并净利润的 1.5% 认定为一般缺陷; 合并净利润的 1.5%$<$错报金额\leq合并净利润的 3% 认定为重要缺陷; 合并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认定为重大缺陷。</p> <p>3、资产总额指标: 错报金额\leq合并资产总额的 1.5% 认定为一般缺陷; 合并资产总额的 1.5%$<$错报金额\leq合并资产总额的 3% 认定为重要缺陷; 合并资产总额的 3%$<$错报金额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geq合并资产总额的 1%, 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的, 认定为重大缺陷;</p> <p>2、合并资产总额的 0.5%\leq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合并资产总额的 1%,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 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 认定为重要缺陷;</p> <p>3、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leq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 但未造成负面影响的, 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海陆重工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等相关要求，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规章制度，对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进行了认真地梳理填报。通过本次自查，公司认为公司治理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432-201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纺织染整工业废水中锑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432-201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行政许可情况	申领时间	有效期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09 月 27 日至 2028 年 09 月 26 日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9 日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05 月 26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5 日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9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污水 1	/	118.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	/
		氰化物				0		/	/	
		氟化物				7.93		/	/	
		总锌				0.038		/	/	
		总铜				0		/	/	

		总汞				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	/
		总铅				0		/	/	/
		六价铬				0		/	/	/
		总镉				0		/	/	/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	废气 1	DA002	0.01158	GB18485-2014	0.534	13.8	无
		二氧化硫				0.0011		0.012	19.665	无
		氮氧化物				0.1855		9.701	17.25	无
张家港市清水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连续	污水 1	DW001	34.74	DB32/1072-2018	84.96	270	无
		总磷				0.10		0.23	2.7	无
		总氮				2.55		6.25	54	无
		氨氮				0.49		1.20	27	无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连续	废气 1	DA001	4.36	DB32/4041-2021	/	/	无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连续	污水 1	DW001	43.065	DB32/1072-2018	98.806	328.5	无
		总磷				0.033	DB32/1072-2018	0.08	2.7375	无
		总氮				2.931	DB32/1072-2018	6.524	65.7	无
		氨氮				0.291	DB32/1072-2018	0.59	27.375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标准，积极进行环保设施建设，“三废”排放符合有关要求，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对环保设施不断进行完善并加大相应的环保投资，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理技术和方式	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	运行情况	实施成果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SNCR+炉内脱硫+烟气急冷+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湿法脱酸	废气处理设施	稳定运行	达标排放
张家港市清水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活性污泥法	废水处理设施	稳定运行	达标排放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气处理设施	稳定运行	达标排放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接触氧化法	废水处理设施	稳定运行	达标排放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及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方案执行，建立规范排放口，并设置自动监测仪器在线监测，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手动监测，通过自动监测和手动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排放污染物进行严格监控，2024 年“三废”排放符合相关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写的风险评价报告及突发环境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及备案在有效期内。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按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九条：禁止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以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罚款人民币 21 万元整、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无重大影响	对原废水收集池进行了改造，拆除了原废水溢流口，并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核电车间酸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回用，违法行为已改正。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依法经营、遵规守纪的原则，高度重视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致力于成为行业内的标杆企业。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坚定不移地贯彻“科技领航、业界先锋”的发展理念，积极学习和借鉴国际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持续引入国际领先的管理标准和方法，全面提升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公司始终将“以人为本”作为核心价值观，不断优化员工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和职业安全，努力为员工创造更加健康、安全、舒适的工作氛围。

在推动生产发展的同时，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重要责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标准，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号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推进循环经济、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工作，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赢。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绿色发展理念，进一步深化社会责任实践，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光伏产业的优势，为优化农村能源供应结构、推动农村能源革命贡献力量。报告期内，二级控股子公司卢氏县瑞泰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支出 337.5 万光伏电站扶贫资金，全资二级子公司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支出 362 万光伏电站扶贫资金。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吴卫文、聚宝行集团	盈利承诺与补偿	若本次重组于 2017 年实施完毕，吴卫文、聚宝行集团承诺标的公司在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82,327.02 万元。如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业绩承诺期间则相应顺延。如标的公司在业绩补偿期实现的实际扣非净利润数少于约定的承诺扣非净利润数，则由补偿义务人按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关于江南集成 83.60% 股权的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的比例分别以股份及现金的方式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向海陆重工履行补偿义务。	2017 年 12 月 29 日	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违反承诺，未能完成 2017 年-2019 年累计净利润，未开始履行补偿义务。（注：吴卫文所持公司股票存在被质押的情形且其本人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有可能导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股票或和现金补偿存在不确定性。）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锁定股份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 年 06 月 25 日	任职期间；离职后 6 个月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徐元生、海高投资、海瞻投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消除关联交易承诺； 3、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2、消除关联交易承诺；3、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2008 年 06 月 25 日	长期	就消除关联交易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徐元生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通过豁免该承诺事项，其他承诺人对承诺事项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将原持有的江南集成股权转让，与其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时双方所做承诺详见前期披露情况。江南集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累计实现的经营业绩指标未达承诺标准，补偿义务人（吴卫文、聚宝行集团）按其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取得的关于江南集成 83.6% 股权的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的比例应当分别以股份及现金的方式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向海陆重工履行补偿义务。吴卫文所持公司股票存在被质押的情形且其本人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有可能导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股票或和现金补偿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为督促保障吴卫文、聚宝行集团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补偿承诺，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对其股票采取轮候冻结的措施，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2025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					

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进展情况。 江南集成一直与吴卫文股权质押债权方进行有效沟通。后续，江南集成仍将帮助上市公司加快推进吴卫文质押股份解除事项，推进仲裁进程，以利于公司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股份。对于吴卫文的现金补偿义务，不排除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诉讼等法律手段，要求相关方履行补偿义务，以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斌、顾宁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宋斌 1 年，顾宁康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总计为 16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28.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1.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陆重工提请仲裁与吴卫文、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39,978.95 ^注	否	仲裁中止	无	无	2019 年 04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注：同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吴卫文名下价值 21,852.63 万元、聚宝行名下价值 18,126.32 万元财产。

十二、其他诉讼事项

已在前次定期报告中披露的其他一般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执行情况及报告期新增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海陆重工诉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790.35	否	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支付790.35万元以及同期银行贷款利息。	2021年3月15日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海陆重工于2021年5月28日向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解除合同变卖设备后的损失申报债权额1252.41万元，管理人尚未确认；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海陆重工已于2023年7月申报债权693.90万元，2024年7月起线上书面核查补充债权工作。	2020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报告期内新增、结案、执行以及延续到报告期的尚未结案、结案未执行的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所涉其他一般诉讼、仲裁事项总计30起。	5775.31	否	30起诉讼仲裁事项中，23件已结案，7件尚未结案。	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元生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海陆 ^注	关联参股	向关联人	余热锅炉	按市场价	市场价	342.73	1.65%	400	否	银行承	市场价	2024年03	巨潮资讯

	公司	采购原材料	及配件	格协议约定						兑、现金		月 20 日	网 (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余热锅炉及配件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2,672.99	1.81%	4,000	否	银行承兑、现金	市场价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购买蒸汽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2.43	100.00%	50	否	现金	市场价	2024 年 03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蒸汽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167.64	100.00%	250	否	现金	市场价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劳务服务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128.12	100.00%	100	是	现金	市场价		
江苏中科海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参股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劳务服务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32.08	12.19%	108	否	现金	市场价	2024 年 03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蒙古中科力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余热锅炉及配件	按市场价格协议约定	市场价	46.57	0.03%	0	是	现金	市场价	-	不适用
合计				--	--	3,392.56	--	4,90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实际发生总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包括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张家港华 兴合力能 源有限公 司	其他关联 方	投资协议 中项目建 设资金借 款	否	800	0	800 ¹	7.00%	37.13 ²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 响		无重大影响							

注 1：未包含利息

2：不含税

应付关联方债务

适用 不适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存在部分租赁物业用于办公事项或将自有闲置房产用于出租，获得租金收入，但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3日	1,119.98	2022年10月31日	1,119.98	连带责任保证	335.99万元保证金	其他股东为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至2024年3月30日	是	否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9日	1,193.8	2023年01月12日	1,193.8	连带责任保证	358.14万元保证金	其他股东为担保事项向公司	至2024年3月30日	是	否

司							提供股 权质押 反担 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 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 有)				无						

注: 2022 年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工程总承包业务提供两笔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119.98 万元、1,193.80 万元, 担保期均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 上述两笔担保均履行完毕。报告期内未新增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	3,003.35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50	100	0	0
合计		7,550	3,103.3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8 月 14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39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35%，最高成交价为 4.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3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16,160.23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1,39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以上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为优化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改善资产结构，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与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0%股权以 10,000.00 万元转让给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金川新能源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吴卫文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53,299,101 股 因其个人股权质押合同纠纷被法院裁定执行进行拍卖。后因案件需要，司法拍卖暂时中止。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该司法拍卖仍处于中止状态。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及核电项目的战略布局，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实施建设“第四代核电装备项目”。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该项目按照双方协议稳步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908,812	22.90%						192,908,812	23.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92,908,812	22.90%						192,908,812	23.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210,526	5.25%						44,210,526	5.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8,698,286	17.65%						148,698,286	17.9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9,362,243	77.10%				-	-	637,972,243	76.78%
1、人民币普通股	649,362,243	77.10%				11,390,000	11,390,000	637,972,243	76.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842,271,055	100.00%				- 11,390,000	- 11,390,000	830,881,05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回购股份数量 11,39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842,271,055 股变更为 830,881,05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回购股份 11,390,000 股，该事项导致 2024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较于变化前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8 月 14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390,000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842,271,055 股）的 1.35%，最高成交价为 4.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3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16,160.23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1,39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842,271,055 股变更为 830,881,055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842,271,055 元变更为 830,881,055 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元生	境内自然人	11.58%	96,227,848	0	72,170,886	24,056,962	质押	96,227,848
吴卫文	境内自然人	6.41%	53,299,101	0	53,299,101	0	质押/冻结	53,299,101
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2%	44,210,526	0	44,210,526	0	冻结	44,210,526
徐冉	境内自然人	3.55%	29,456,302	0	22,092,226	7,364,076	质押	25,756,302
钱仁清	境内自然人	1.76%	14,621,643	-11921400	0	14,621,643	不适用	0
宁波朝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10,286,425	-3242500	0	10,286,425	不适用	0
李剑峰	境内自然人	1.11%	9,200,000	600000	0	9,2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7,281,300	本报告期新增前 200 名，增量未知	0	7,281,300	不适用	0
陈吉强	境内自然人	0.84%	6,950,880	0	0	6,950,880	不适用	0
傅刚	境内自然人	0.72%	6,000,000	-224000	0	6,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吴卫文、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其资产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宁波朝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冉现任上市公司总经理，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元生之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元生	24,056,962	人民币普通股	24,056,962
钱仁清	14,621,643	人民币普通股	14,621,643
宁波朝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86,425	人民币普通股	10,286,425
李剑峰	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0
徐冉	7,364,076	人民币普通股	7,364,07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2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7,281,300
陈吉强	6,950,880	人民币普通股	6,950,880
傅刚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邵巍	5,580,159	人民币普通股	5,580,159
徐淑珍	5,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冉现任上市公司总经理，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元生之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邵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205,959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74,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580,159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元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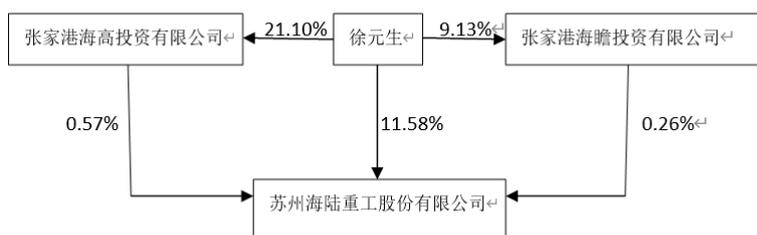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元生	本人	中国	否
徐冉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元生现任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冉现任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徐元生分别持有海高投资 21.10% 的股权、海瞻投资 9.13% 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徐元生	控股股东	20,000	为公司授信融资业务提	-	自有资金	否	否

			供担保。 为公司授信 融资业务提 供担保。				
徐冉	第一大股东 一致行动人	20,000		-	自有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6 月 25 日	5847953.22 - 11695906.43	0.69%- 1.39%	5,000- 10,000	2024 年 7 月 13 日起 12 个月内	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11,390,000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5]00000188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斌 顾宁康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陆重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陆重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陆重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3. 商誉减值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后附海陆重工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37），七、注释 61 相关内容。

海陆重工公司主要从事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核电产品、压力容器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环保工程设计、承建、调试，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蒸汽生产、供应、污泥焚烧；污水处理、工业用水生产、销售；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运维等。2024 年度海陆重工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78,868.61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海陆重工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海陆重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操纵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海陆重工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合同履约义务以及控制权转移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波动等分析程序；

(4)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 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签收单、验收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 评价海陆重工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5)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 确认主要客户与海陆重工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 结合对应收账款、合同负债的审计, 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 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准确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 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二)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后附海陆重工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13), 七、注释 5 相关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海陆重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34,535.20 万元, 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 32,347.89 万元。

海陆重工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重大, 由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 并在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海陆重工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检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会计政策, 评估所使用的方法的恰当性以及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

(3)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 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4) 获取公司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 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准确;

(5) 根据抽样原则, 检查与应收账款余额相关的销售发票、签收记录, 并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 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后附海陆重工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30), 七、注释 27 相关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海陆重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1,789.57 万元, 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5,539.81 万元。

管理层在每个年度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 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方面均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有不确定性, 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 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因此, 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与测试海陆重工公司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2) 评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3) 评估管理层聘任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的历史收入增长率进行比较, 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 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 考虑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6) 对比上期的预测业绩和本期的实际业绩，评估管理层预测的可靠性和准确性；

(7)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判断和假设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海陆重工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陆重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海陆重工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海陆重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陆重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陆重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陆重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陆重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陆重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3,358,262.80	1,143,445,086.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33,472.00	6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426,877.07	40,637,971.27
应收账款	1,021,873,029.57	1,041,533,016.50
应收款项融资	59,940,424.75	291,561,957.61
预付款项	164,808,535.90	191,063,798.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757,243.07	35,400,501.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32,579,816.01	1,545,160,987.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17,777,955.05	176,150,373.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002,325.68	6,024,349.89
流动资产合计	5,110,557,941.90	4,535,978,042.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147,649.65	147,827,12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488,946.77	107,932,424.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0,548,971.34	1,128,073,310.15
在建工程	19,615,084.84	16,778,447.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790,258.93	40,496,914.27
无形资产	142,800,440.78	144,470,582.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2,497,545.59	62,497,545.59
长期待摊费用	10,574,337.62	7,348,41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21,229.50	113,828,61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61,325.44	129,481,11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3,645,790.46	1,898,734,492.75
资产总计	6,924,203,732.36	6,434,712,53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1,000.01	5,001,020.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319,459.16	264,735,866.04
应付账款	480,041,086.92	595,693,786.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42,855,120.16	1,381,359,938.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300,975.55	56,130,704.72
应交税费	21,076,113.16	19,453,849.80
其他应付款	28,722,960.34	25,436,200.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4,965.68	2,768,190.87
其他流动负债	181,254,054.87	159,491,169.92
流动负债合计	2,691,275,735.85	2,510,070,727.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670,063.96	37,820,517.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47,620.00
递延收益	85,611,996.31	88,005,66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422,997.95	41,189,251.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705,058.22	172,063,055.85
负债合计	2,851,980,794.07	2,682,133,782.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0,881,055.00	842,271,055.00
其他权益工具	-141,031,577.94	-141,031,57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2,682,127.78	2,341,438,460.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976,768.30	28,729,410.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408,928.65	99,408,928.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2,063,507.54	514,813,73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4,980,809.33	3,685,630,012.07
少数股东权益	67,242,128.96	66,948,739.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2,222,938.29	3,752,578,75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24,203,732.36	6,434,712,534.82

法定代表人：徐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9,064,283.33	663,672,57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33,472.00	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426,877.07	40,637,971.27
应收账款	631,809,582.01	650,068,078.89
应收款项融资	40,972,728.01	275,741,207.45
预付款项	123,104,494.22	152,882,842.53
其他应收款	542,136,454.48	665,089,571.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25,124,506.68	1,547,136,754.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2,475,649.93	125,245,946.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90,904.10	
流动资产合计	4,752,338,951.83	4,180,474,951.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1,465,853.10	799,008,578.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061,998.47	77,420,863.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8,988,862.60	346,309,904.74
在建工程	19,615,084.84	14,424,75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8,133.55	
无形资产	87,832,578.86	87,737,257.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10,157.44	3,098,44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617,131.52	95,446,87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019,193.55	130,860,04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7,028,993.93	1,554,306,716.60
资产总计	6,229,367,945.76	5,734,781,66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314,034.16	266,663,466.04
应付账款	352,623,512.63	483,488,697.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17,873,200.72	1,337,458,492.09
应付职工薪酬	50,852,351.81	45,236,247.27
应交税费	11,812,635.28	6,433,513.06

其他应付款	12,621,786.28	19,346,404.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5,745,866.19	138,016,652.77
流动负债合计	2,471,843,387.07	2,296,643,47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47,620.00
递延收益	59,180,248.00	58,923,00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23,977.52	21,154,736.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04,225.52	85,125,358.09
负债合计	2,552,247,612.59	2,381,768,831.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0,881,055.00	842,271,055.00
其他权益工具	-141,031,577.94	-141,031,57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99,898,566.35	2,338,529,240.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528,260.32	25,887,125.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408,928.65	99,408,928.65
未分配利润	566,435,100.79	187,948,064.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7,120,333.17	3,353,012,83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29,367,945.76	5,734,781,667.8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88,686,090.26	2,795,215,872.67
其中：营业收入	2,788,686,090.26	2,795,215,872.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58,749,115.16	2,360,761,651.10
其中：营业成本	2,083,376,145.64	2,082,633,603.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934,153.86	21,976,011.88
销售费用	46,009,389.59	43,471,764.99
管理费用	101,796,259.94	97,016,146.46
研发费用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财务费用	-10,760,923.56	-773,066.91
其中：利息费用	2,886,229.61	2,974,808.64
利息收入	16,224,758.46	8,069,370.76
加：其他收益	29,884,252.48	30,423,175.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465.48	-341,30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02,712.67	-2,024,56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47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91,867.20	-41,510,255.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67,793.83	-11,573,067.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2.71	64,54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363,715.78	411,517,323.04
加：营业外收入	188,181.14	1,847,632.35
减：营业外支出	7,691,083.71	14,193,488.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3,860,813.21	399,171,466.73
减：所得税费用	54,585,486.75	50,635,311.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275,326.46	348,536,154.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275,326.46	348,536,154.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249,771.46	340,295,962.21
2. 少数股东损益	2,025,555.00	8,240,192.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10,465.53	-3,626,799.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2,641.74	-6,070,610.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43,478.20	-8,614,167.8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43,478.20	-8,614,167.8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9,163.54	2,543,557.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9,163.54	2,543,557.79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7,823.79	2,443,810.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0,264,860.93	344,909,35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9,497,129.72	334,225,352.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7,731.21	10,684,003.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9	0.4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9	0.4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徐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淑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65,244,592.22	2,314,035,741.41
减：营业成本	1,795,528,874.55	1,779,488,912.74
税金及附加	15,825,959.14	17,760,457.73
销售费用	41,672,789.80	40,406,144.13

管理费用	57,692,108.91	59,663,733.95
研发费用	106,943,953.23	110,974,394.22
财务费用	-22,152,192.67	-19,193,655.35
其中：利息费用		110,649.78
利息收入	24,072,714.93	19,748,490.56
加：其他收益	25,250,790.42	25,779,46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360,827.67	-4,868,94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65,960.09	-4,698,460.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47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53,451.87	-19,545,626.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42,547.69	-13,118,519.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2.71	384,173.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393,332.50	313,566,299.35
加：营业外收入	45,467.00	326,085.92
减：营业外支出	636,826.07	6,672,536.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801,973.43	307,219,848.34
减：所得税费用	42,314,937.42	40,189,716.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487,036.01	267,030,132.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487,036.01	267,030,132.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8,864.97	-7,041,042.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58,864.97	-7,041,042.3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58,864.97	-7,041,042.3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4,128,171.04	259,989,089.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3,510,182.52	2,261,127,769.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883.61	4,384,195.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57,935.26	20,862,44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167,001.39	2,286,374,40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858,543.34	1,523,738,593.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556,060.26	213,278,73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203,693.20	151,194,07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41,361.17	75,390,39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4,459,657.97	1,963,601,80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707,343.42	322,772,604.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4,807.00	3,360,15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000.00	3,019,2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663,500.40	254,854,49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669,307.40	261,233,90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296,316.10	34,114,88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40,000.00	616,652,05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36,316.10	650,766,93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32,991.30	-389,533,03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0,000.00	9,4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387.61	189,759.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99,181.08	7,196,26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96,568.69	7,386,02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96,568.69	2,023,97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8,918.33	5,368,885.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694,847.70	-59,367,571.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748,892.24	760,116,46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443,739.94	700,748,892.2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9,928,459.31	1,942,267,11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883.61	1,639,97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31,787.41	15,039,57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6,359,130.33	1,958,946,66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0,917,479.41	1,417,665,11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981,734.08	156,254,15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31,896.22	103,101,77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07,047.49	56,911,43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9,738,157.20	1,733,932,46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20,973.13	225,014,19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71,594.14	1,506,51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000.00	801,2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575,751.95	110,794,49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968,346.09	113,102,271.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75,680.24	16,621,63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90,376.80	468,178,98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66,057.04	500,100,62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602,289.05	-386,998,34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45,576.91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45,576.91	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5,576.91	-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690.22	1,627,47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3,173,375.49	-166,356,67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976,384.98	387,333,06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4,149,760.47	220,976,384.9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41,438,460.24		28,729,410.04		99,408,928.65		514,813,736.08		3,685,630,012.07	66,948,739.85	3,752,578,751.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842, 271, 055. 00			- 141, 031, 577. 94	2,34 1,43 8,46 0.24		28,7 29,4 10.0 4		99,4 08,9 28.6 5		514, 813, 736. 08		3,68 5,63 0,01 2.07	66,9 48,7 39.8 5	3,75 2,57 8,75 1.92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 11,3 90,0 00.0 0				- 38,7 56,3 32.4 6		- 7,75 2,64 1.74				377, 249, 771. 46		319, 350, 797. 26	293, 389. 11	319, 644, 186. 3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7,75 2,64 1.74				377, 249, 771. 46		369, 497, 129. 72	767, 731. 21	370, 264, 860. 9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 11,3 90,0 00.0 0				- 38,7 56,3 32.4 6								- 50,1 46,3 32.4 6	- 474, 342. 10	- 50,6 20,6 74.5 6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 11,3 90,0 00.0 0				- 38,6 30,6 74.5 6								- 50,0 20,6 74.5 6	- 50,0 20,6 74.5 6	
2. 其他权 益工具 持有者 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4.					-								-	-	-

其他					125,657.90								125,657.90	474,342.10	6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924,035.74					4,924,035.74	4,924,035.74	
2. 本期使用								-4,924,035.74					-4,924,035.74	-4,924,035.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0,881,055.00			-141,031,577.94	2,302,682,127.78		20,976,768.30		99,408,928.65		892,063,507.54		4,004,980,809.33	67,242,128.96	4,072,229,829.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41,438,460.24		34,800,200.8		99,408,928.65		174,439,907.42		3,351,326,793.45	52,063,068.95	3,403,389,86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77,866.45		77,866.45	10,978.41	88,844.86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41,438,460.24		34,800,020.08		99,408,928.65		174,517,773.87		3,351,404,659.90	52,074,047.36	3,403,478,70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0,610.04				340,295,962.21		334,225,352.17	14,874,692.49	349,100,04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0,610.04				340,295,962.21		334,225,352.17	10,684,003.00	344,909,35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0,689.49	4,190,689.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410,000.00	4,4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	-
														219,310.51	219,310.5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498,039.74					4,498,039.74		4,498,039.74
2. 本期使用								-4,498,039.74					-4,498,039.74		-4,498,039.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41,438,460.24	28,729,410.04		99,408,928.65		514,813,736.08			3,685,630,012.07	66,948,739.85	3,752,578,751.9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38,529,240.91		25,887,125.29		99,408,928.65	187,948,064.78		3,353,012,836.6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38,529,240.91		25,887,125.29		99,408,928.65	187,948,064.78		3,353,012,83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90,000.00				-38,630,674.56		-4,358,864.97			378,487,036.01		324,107,49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58,864.97			378,487,036.01		374,128,17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90,000.00				-38,630,674.56							-50,020,674.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390,000.00				-38,630,674.56							-50,020,674.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4,924,035.74				4,924,035.74
2. 本 期使 用								-4,924,035.74				-4,924,035.74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830,881,055.00			-141,031,577.94	2,299,898,566.35		21,528,260.32		99,408,928.65	566,435,100.79		3,677,120,333.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38,529,240.91		32,928,167.65		99,408,928.65	-79,124,366.58		3,092,981,447.6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42,299.17		42,299.17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38,529,240.91		32,928,167.65		99,408,928.65	-79,082,067.41		3,093,023,746.86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7,041,042.36			267,030,132.19		259,989,089.83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7,041,042.36			267,030,132.19		259,989,089.8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498,039.74					4,498,039.74
2. 本期使用							-4,498,039.74					-4,498,039.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2,271,055.00			-141,031,577.94	2,338,529,240.91		25,887,125.29		99,408,928.65	187,948,064.78		3,353,012,836.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张家港海陆锅炉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 108,891,894.08 元，折为本公司股份 8,3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注册资本（股本）8,300.00 万元，其余 25,891,894.08 元作为资本公积，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注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70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7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0.46 元，增加注册资本 2,77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11,07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0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4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5.50 元，增加注册资本 1,840.00 万元，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12,910.00 万元。

经本公司 2012 年 5 月 9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91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12,910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25,820.00 万元。

经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11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82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25,820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51,64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48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423.4524 万股用于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增加注册资本 10,423.4524 万元，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62,063.4524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750.9627 万股用于购买资产，增加注册资本 9,750.9627 万元，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71,814.4151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4月向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412.690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6.05元，增加注册资本12,412.6904万元，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为84,227.1055万元。

经本公司2024年7月12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公司回购股份已于2024年9月30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39万股。本公司已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139万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83,088.1055万元。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3,088.1055万股，注册资本为83,088.1055万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张家港市东南大道1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徐元生。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通用装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航天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包括工业制造（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压力容器产品和核电产品），以及环保工程服务、环保运营和新能源业务。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4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制定金融工具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折旧、长期资产减值以及收入确认等会计政策，具体见会计政策附注五、11，附注五、22，附注五、24，附注五、30，附注五、3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0.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0.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收到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收到的金额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支付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支付的金额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单个子公司的资产总额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3% 以上且金额超过 2 亿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将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0.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质押及抵押资产、开立保函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电费款组合	上网标杆电费和纳入名录后的补贴电费	按应收电费款余额的 1.5%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未纳入名录的补贴电费、自发自用电费以及其他应收销售货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关联方往来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预期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 金融资产减值。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 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 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

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19-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土地出让期限
专有技术	5-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软件	3-10 年	预计可使用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期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10 年	按预计受益期限分摊
保险费	6 年	按预计受益期限分摊
软件服务费	5 年	按预计受益期限分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制造、环保工程服务、环保运营和新能源业务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本公司业务特点，本公司对各类业务的收入确认制定了以下具体标准：

（1）工业制造

公司工业制造主要包括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压力容器产品和核电产品的制造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①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送货且无需现场安装的，以产品已经发出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时客户即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此时确认为销售收入实现；

②合同约定由客户自提且无需安装的，以客户自提并在提货单上签收确认时客户即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③现场制作的产品，以产品完工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在交接单上签收时客户即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④合同约定需要由公司现场安装的产品，以产品完成安装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在交接单上签收时客户即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⑤采用 FOB 和 CIF 贸易结算方式的，在合同约定公司负责送货且无需现场安装情况下，在货物越过船舷取得海关报关单时，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 环保工程服务

公司提供环保工程业务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3) 环保运营

公司环保运营主要包括污水处置、固废处置和污水处理工程等，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①污水处置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污水处置的数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处置客户输送的污水，每月结算单经双方确认，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固废处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固废处置完成是履约义务时点。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固废处置服务，以服务实际完成且结算单经双方确认时客户即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③污水处理工程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4) 新能源业务

公司提供的新能源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电力输送的数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电力输送到客户指定地点，每月电力结算单经双方确认，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42)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15%、8.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苏州海陆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5.00%
上海海陆天新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20.00%
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海陆汇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0%
Raschka Holding AG	8.50%
Raschka Engineering AG	8.50%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00%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00%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市合力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
张家港市格锐环保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市清源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市清泉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00%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无锡市瑞峰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00%
东台海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00%
无锡市金宏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00%

鄱阳县博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5.00%
卢氏县瑞泰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5.00%
石城县马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5.00%
无锡美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无锡市南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无锡雷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宁夏汉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5.00%
阜城县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0%
潍坊协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5.00%
潍坊协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公司名称	国家文件依据	适用业务	优惠政策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	污泥处置	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2) 企业所得税

① 本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通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复审，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②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复审，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③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复审，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④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本期减按 15% 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⑤ 宁夏汉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石城县马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宁夏汉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石城县马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西部大开发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 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的相关政策：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⑦其他子公司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海陆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上海海陆天新热能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海陆汇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格锐环保设备贸易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清源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清泉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合力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无锡雷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市南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无锡美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市瑞峰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无锡市金宏宜光伏电力有限公司、阜城县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潍坊协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9,528.23	95,845.96
银行存款	1,677,987,527.82	1,035,676,546.61
其他货币资金	65,111,206.75	107,672,694.18
合计	1,743,358,262.80	1,143,445,086.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677,516.75	14,662,578.34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定期存款	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314,653.37	70,733,040.09
履约保证金	24,599,867.20	36,549,651.73
海关保证金	2.29	2.29
合计	114,914,522.86	107,282,694.1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33,472.00	65,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31,033,472.00	65,000,000.00
其中：		
合计	31,033,472.00	65,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0,605,653.24	13,982,430.7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821,223.83	26,655,540.49
合计	47,426,877.07	40,637,971.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1,763,598.61	100.00%	14,336,721.54	23.21%	47,426,877.07	41,799,791.36	100.00%	1,161,820.09	2.78%	40,637,971.27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4,942,374.78	72.77%	14,336,721.54	31.90%	30,605,653.24	15,144,250.87	36.23%	1,161,820.09	7.67%	13,982,430.7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821,223.83	27.23%			16,821,223.83	26,655,540.49	63.77%			26,655,540.49
合计	61,763,598.61	100.00%	14,336,721.54	23.21%	47,426,877.07	41,799,791.36	100.00%	1,161,820.09	2.78%	40,637,971.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4,942,374.78	14,336,721.54	31.90%
合计	44,942,374.78	14,336,721.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161,820.09	14,336,721.54	1,161,820.09			14,336,721.54
合计	1,161,820.09	14,336,721.54	1,161,820.09			14,336,721.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1,477,824.8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72,203.23
合计		24,950,028.0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7,400,159.35	513,228,317.70
1 至 2 年	243,816,296.89	300,725,111.84
2 至 3 年	199,421,926.02	235,990,808.11
3 年以上	354,713,578.08	321,935,612.34
3 至 4 年	132,673,947.09	130,112,007.67
4 至 5 年	84,973,620.53	63,377,262.24
5 年以上	137,066,010.46	128,446,342.43
合计	1,345,351,960.34	1,371,879,849.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11,762.11	4.94%	66,511,762.11	100.00%		63,627,132.27	4.64%	63,627,132.27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11,762.11	4.94%	66,511,762.11	100.00%		63,627,132.27	4.64%	63,627,132.2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8,840,198.23	95.06%	256,967,168.66	20.09%	1,021,873,029.57	1,308,252,717.72	95.36%	266,719,701.22	20.39%	1,041,533,016.50
其中：										
应收电费款组合	243,960,398.13	18.13%	3,659,405.96	1.50%	240,300,992.17	218,580,364.63	15.93%	3,278,705.47	1.50%	215,301,659.16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1,034,879,800.10	76.93%	253,307,762.70	24.48%	781,572,037.40	1,089,672,353.09	79.43%	263,440,995.75	24.18%	826,231,357.34
合计	1,345,351,960.34	100.00%	323,478,930.77	24.04%	1,021,873,029.57	1,371,879,849.99	100.00%	330,346,833.49	24.08%	1,041,533,016.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海东润硅业有限公司	11,916,123.21	11,916,123.21	11,736,123.21	11,736,123.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钢集团国际 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11,401,551.1 0	11,401,551.1 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中节能潞 安电力节能服 务有限公司	10,950,000.0 0	10,950,000.0 0	9,950,000.00	9,9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神雾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7,761,558.98	7,761,558.98	7,761,558.98	7,761,558.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省龙油 石油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6,508,591.40	6,508,591.40	6,508,591.40	6,508,59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省庆达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6,273,300.00	6,273,300.00	5,896,632.08	5,896,632.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福工程 有限公司	3,275,912.87	3,275,912.87	3,275,912.87	3,275,912.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冶金云芯 硅材股份有限 公司	2,646,000.00	2,6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聚良环保 设备有限公司	2,292,714.22	2,292,714.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宝塔能源 化工有限公司	1,804,000.00	1,804,000.00	1,804,000.00	1,80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工业设备 安装集团有限 公司	1,418,000.00	1,418,000.00	3,036,000.00	3,03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高胜智 能科技有限公 司	1,283,535.70	1,283,535.70	1,283,535.70	1,283,535.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韩晶苡琳 科技有限公司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6,437,395.89	6,437,395.89	2,797,856.77	2,797,85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3,627,132.2 7	63,627,132.2 7	66,511,762.1 1	66,511,762.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电费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590,546.17	893,858.19	1.50%
1—2年	53,747,401.78	806,211.02	1.50%
2—3年	43,024,677.55	645,370.17	1.50%
3—4年	47,926,208.84	718,893.13	1.50%
4—5年	27,843,331.25	417,649.96	1.50%
5年以上	11,828,232.54	177,423.49	1.50%
合计	243,960,398.13	3,659,405.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7,809,613.18	24,390,480.66	5.00%
1—2年	190,068,895.11	19,006,889.51	10.00%

2-3 年	141,959,697.37	42,587,909.21	30.00%
3-4 年	77,553,971.27	38,776,985.64	50.00%
4-5 年	44,710,627.40	35,768,501.91	80.00%
5 年以上	92,776,995.77	92,776,995.77	100.00%
合计	1,034,879,800.10	253,307,762.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627,132.27	12,642,883.18	2,674,912.59	7,083,340.75		66,511,762.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719,701.22	380,700.49	9,058,293.05	1,074,940.00		256,967,168.66
合计	330,346,833.49	13,023,583.67	11,733,205.64	8,158,280.75		323,478,930.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158,280.7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聚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款	2,292,714.22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云南冶金云芯硅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2,027,261.14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合计		4,319,975.36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	---------	---------	---------	---------	---------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78,308,850.87	0.00	78,308,850.87	4.65%	37,564,116.5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76,198,229.08	0.00	76,198,229.08	4.52%	1,142,973.44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中卫供电公司	73,590,107.75	0.00	73,590,107.75	4.37%	1,103,851.62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3,725.20	63,823,030.92	64,146,756.12	3.81%	3,207,337.81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上饶供电分公司	46,846,187.95	0.00	46,846,187.95	2.78%	702,692.82
合计	275,267,100.85	63,823,030.92	339,090,131.77	20.13%	43,720,972.25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35,501,433.01	17,723,477.96	217,777,955.05	196,063,848.17	19,913,475.17	176,150,373.00
合计	235,501,433.01	17,723,477.96	217,777,955.05	196,063,848.17	19,913,475.17	176,150,373.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18,000.00	0.83%	1,618,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8,000.00	0.83%	1,618,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	235,501,433.01	100.00%	17,723,477.96	7.53%	217,777,955.05	194,445,848.17	99.17%	18,295,475.17	9.41%	176,150,373.00

账龄组合	235,501,433.01	100.00%	17,723,477.96	7.53%	217,777,955.05	194,445,848.17	99.17%	18,295,475.17	9.41%	176,150,373.00
合计	235,501,433.01	100.00%	17,723,477.96	7.53%	217,777,955.05	196,063,848.17	100.00%	19,913,475.17	10.16%	176,150,373.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618,000.00	1,618,000.00				
合计	1,618,000.00	1,61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8,255,304.54	6,912,765.23	5.00%
1-2年	92,244,419.07	9,224,441.91	10.00%
2-3年	4,830,193.40	1,449,058.02	30.00%
3-4年	0.00	0.00	50.00%
4-5年	171,516.00	137,212.80	80.00%
5年以上	0.00	0.00	100.00%
合计	235,501,433.01	17,723,477.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8,000.00		转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71,997.21		
合计		2,189,997.2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9,940,424.75	291,561,957.61
合计	59,940,424.75	291,561,957.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2,727,767.28	
合计	372,727,767.2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757,243.07	35,400,501.17
合计	30,757,243.07	35,400,501.17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898,564.74	22,991,869.88
备用金	2,827,100.59	1,879,720.33
其他往来	16,425,940.65	30,629,478.83
合计	38,151,605.98	55,501,069.0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511,221.68	28,293,934.47
1 至 2 年	10,616,319.22	4,599,390.33
2 至 3 年	2,402,865.75	6,646,259.00

3 年以上	5,621,199.33	15,961,485.24
3 至 4 年	1,747,459.00	1,118,958.93
4 至 5 年	555,798.35	8,810,056.86
5 年以上	3,317,941.98	6,032,469.45
合计	38,151,605.98	55,501,069.0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7,000.00	3.27%	1,247,000.00	100.00%		4,770,400.00	8.60%	4,770,4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7,000.00	3.27%	1,247,000.00	100.00%		4,770,400.00	8.60%	4,770,4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904,605.98	96.73%	6,147,362.91	16.66%	30,757,243.07	50,730,669.04	91.40%	15,330,167.87	30.22%	35,400,501.17
其中：										
其他款项	36,904,605.98	96.73%	6,147,362.91	16.66%	30,757,243.07	50,730,669.04	91.40%	15,330,167.87	30.22%	35,400,501.17
合计	38,151,605.98	100.00%	7,394,362.91	19.38%	30,757,243.07	55,501,069.04	100.00%	20,100,567.87	36.22%	35,400,501.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新汇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345,000.00	3,3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中化益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78,400.00	27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联强（集团）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茂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晟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70,400.00	4,770,400.00	1,247,000.00	1,24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511,221.68	975,561.09	5.00%
1-2年	10,616,319.22	1,061,631.92	10.00%
2-3年	2,402,865.75	720,859.74	30.00%
3-4年	1,747,459.00	873,729.50	50.00%
4-5年	555,798.35	444,638.68	80.00%
5年以上	2,070,941.98	2,070,941.98	100.00%
合计	36,904,605.98	6,147,362.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330,167.87		4,770,400.00	20,100,567.8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0,000.00	100,000.00
本期转回	5,673,412.28			5,673,412.28
本期核销	3,509,392.68		3,623,400.00	7,132,792.6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147,362.91		1,247,000.00	7,394,362.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70,400.00	100,000.00		3,623,400.00		1,24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30,167.87		5,673,412.28	3,509,392.68		6,147,362.91
合计	20,100,567.87	100,000.00	5,673,412.28	7,132,792.68		7,394,36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132,792.6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新汇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3,34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3,249,709.82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合计		6,594,709.82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银通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7,104,240.00	1-2 年	18.62%	710,424.00
阜城县乡村振兴局	其他往来	4,810,692.69	1 年以内	12.61%	240,534.63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930,000.00	1 年以内	5.06%	96,500.00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01,400.00	1 年以内	4.20%	80,070.00
特变电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03,000.00	1 年以内	3.94%	75,150.00
合计		16,949,332.69		44.43%	1,202,678.6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6,977,942.42	89.18%	184,620,604.11	96.63%
1 至 2 年	15,521,502.18	9.42%	3,366,870.52	1.76%
2 至 3 年	775,983.84	0.47%	557,948.19	0.29%
3 年以上	1,533,107.46	0.93%	2,518,375.83	1.32%
合计	164,808,535.90		191,063,798.6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上海施维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353,619.47	1-2 年	合同未结算
双木能源装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204,000.00	1-2 年	合同未结算
西安交通大学	2,174,757.28	1-2 年	合同未结算
合计	10,732,376.7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兴海陆锅炉有限公司	12,457,440.38	7.56	2024 年	尚未结算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1,717,067.28	7.11	2024 年	尚未结算
上海坤萌实业有限公司	11,502,360.04	6.98	2024 年	尚未结算
上海协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460,000.00	5.13	2024 年	尚未结算
振宏重工（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7,782,962.29	4.72	2024 年	尚未结算
合计	51,919,829.99	31.50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84,859,079.23	21,614,909.20	163,244,170.03	182,377,918.41	17,617,576.41	164,760,342.00
在产品	1,437,060,865.60	11,467,637.42	1,425,593,228.18	1,314,190,841.99	11,972,966.24	1,302,217,875.75
库存商品	43,942,592.39	2,651,163.65	41,291,428.74	55,697,309.20	20,892,020.43	34,805,288.77
发出商品	102,629,246.89	178,257.83	102,450,989.06	44,243,148.96	865,668.25	43,377,480.71
合计	1,768,491,784.11	35,911,968.10	1,732,579,816.01	1,596,509,218.56	51,348,231.33	1,545,160,987.2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617,576.41	8,308,536.52		4,311,203.73		21,614,909.20
在产品	11,972,966.24	4,366,299.06		4,871,627.88		11,467,637.42
库存商品	20,892,020.43			18,240,856.78		2,651,163.65
发出商品	865,668.25	178,257.83		865,668.25		178,257.83
合计	51,348,231.33	12,853,093.41		28,289,356.64		35,911,968.1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可转让存单	52,469,835.60	
增值税留抵税额	8,523,702.91	5,901,945.00
多缴企业所得税	8,787.17	122,404.89
合计	61,002,325.68	6,024,349.8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武汉为盛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953,397.13	2,947,038.33	6,358.80		203,397.13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南京海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615,747.97	3,305,661.74	310,086.23		2,615,747.97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苏州和式设计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11,319,023.38	10,604,204.92	714,818.46		4,979,545.59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江苏能华微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929,898.33	36,228,083.78		1,298,185.45	22,929,898.33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张家港海陆沙洲科技有限公司	19,414,731.13	23,506,674.14		4,091,943.01		9,200,328.70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张家港）有	28,426,948.30	30,511,561.53		2,084,613.23		3,163,718.70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限公司								
武汉君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82,443.00	382,443.00		0.00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天津渤钢拾叁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6,757.53	446,757.53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合计	101,488,946.77	107,932,424.97	1,031,263.49	7,474,741.69	30,728,589.02	12,364,047.4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适用 不适用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武汉为盛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03,397.13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南京海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615,747.97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苏州和氏设计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4,979,545.59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江苏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929,898.33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张家港海陆沙洲科技有限公司			9,200,328.70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张家港）有限公司			3,163,718.70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武汉君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天津渤钢拾叁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管理层出于战略性投资决策	
合计		30,728,589.02	12,364,047.40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5,970,120.05				-4,951,501.34							21,018,618.71	
小计	25,970,120.05				-4,951,501.34							21,018,618.71	
二、联营企业													
金川	99,97			99,97									

集团 新能 源材 料技 术有 限公 司	6,765 .00			6,765 .00								
江苏 中科 海陆 工程 科技 有限 公司	9,667 ,578. 15				- 2,614 ,458. 75						7,053 ,119. 40	
张家 港华 兴合 力能 源有 限公 司	12,21 2,664 .12				2,863 ,247. 42						15,07 5,911 .54	
小计	121,8 57,00 7.27			99,97 6,765 .00	248,7 88.67						22,12 9,030 .94	
合计	147,8 27,12 7.32			99,97 6,765 .00	- 4,702 ,712. 67						43,14 7,649 .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2024年12月，公司与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全部40%股权以10,000.00万元转让给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期末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并与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完成股权交割、工商变更等法定手续。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30,548,971.34	1,128,073,310.1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30,548,971.34	1,128,073,310.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3,736,663.16	882,535,673.55	20,631,809.45	27,759,140.34	4,040,492.72	2,128,703,77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23,578.26	69,968,746.18	106,380.53	11,287,847.80	5,998.98	101,292,551.75
(1) 购置		22,731,493.93	106,380.53	11,287,847.80	5,998.98	34,131,721.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9,923,578.26	47,237,252.25				67,160,830.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5,899.59		455,899.59
(1) 处置或报废				455,899.59		455,899.59
4. 期末余额	1,213,660,241.42	952,504,419.73	20,738,189.98	38,591,088.55	4,046,491.70	2,229,540,431.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9,209,548.29	540,305,564.33	15,618,866.61	21,640,404.43	3,154,766.84	959,929,15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41,456.29	58,165,489.64	1,887,297.74	3,088,866.44	108,171.02	98,691,281.13
(1) 计提	35,441,456.29	58,165,489.64	1,887,297.74	3,088,866.44	108,171.02	98,691,281.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0,290.16		330,290.16
(1) 处置或报废				330,290.16		330,290.16
4. 期末余额	414,651,004.58	598,471,053.97	17,506,164.35	24,398,980.71	3,262,937.86	1,058,290,141.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701,318.57				40,701,31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0,701,318.57				40,701,318.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9,009,236.84	313,332,047.19	3,232,025.63	14,192,107.84	783,553.84	1,130,548,971.34
2. 期初账面价值	814,527,114.87	301,528,790.65	5,012,942.84	6,118,735.91	885,725.88	1,128,073,310.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9,840,212.03
机器设备	41,025.64
合计	29,881,237.6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5,042,800.44	正在办理流程中
合计	145,042,800.44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615,084.84	16,778,447.04
合计	19,615,084.84	16,778,447.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四代核级容器技改扩建项目-建安工程				10,246,402.16		10,246,402.16
第四代核级容器技改扩建项目-设备工程-重型数控落地镗铣床	11,429,244.13		11,429,244.13			
第四代核级容器技改扩建项目-设备工程-数控双柱立式车床	8,185,840.71		8,185,840.71			
零星工程				6,532,044.88		6,532,044.88
合计	19,615,084.84		19,615,084.84	16,778,447.04		16,778,447.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	期初	本期	本期	本期	期末	工程	工程	利息	其	本期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数	余额	增加 金额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其他 减少 金额	余额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进度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率	来源
第四代核级容器技改扩建项目-建安工程	20,000,000.00	10,246,402.16	9,677,176.10	19,923,578.26			99.62%	100%				自筹
第四代核级容器技改扩建项目-设备工程-重型数控落地镗铣床	11,429,200.00		11,429,244.13			11,429,244.13	100.00%	安装调试中				其他
合计	31,429,200.00	10,246,402.16	21,106,420.23	19,923,578.26		11,429,244.1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93,129.59	34,269,114.25		49,662,243.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377.08	4,598,445.86	324,902.35	5,277,725.29
租赁	354,377.08	4,598,445.86	324,902.35	5,277,725.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747,506.67	38,867,560.11	324,902.35	54,939,969.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42,457.92	5,322,871.65		9,165,329.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4,774.35	2,082,837.48	6,768.80	3,984,380.63
(1) 计提	1,894,774.35	2,082,837.48	6,768.80	3,984,380.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37,232.27	7,405,709.13	6,768.80	13,149,710.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10,274.40	31,461,850.98	318,133.55	41,790,258.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50,671.67	28,946,242.60		40,496,914.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9,405,185.46	940,627.07		4,759,016.98	195,104,829.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8,672.61	2,548,672.61
(1) 购置				2,548,672.61	2,548,672.6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9,405,185.46	940,627.07		7,307,689.59	197,653,502.1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671,602.74	745,873.71		3,216,770.99	50,634,247.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73,892.53	23,853.73		421,067.64	4,218,813.90
(1) 计提	3,773,892.53	23,853.73		421,067.64	4,218,813.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445,495.27	769,727.44		3,637,838.63	54,853,061.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959,690.19	170,899.63		3,669,850.96	142,800,440.7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733,582.72	194,753.36		1,542,245.99	144,470,582.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29,584.94	正在办理流程中
合计	229,584.94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Raschka Holding AG	26,854,437.95					26,854,437.95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91,041,216.81					491,041,216.81
合计	517,895,654.76					517,895,654.7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Raschka Holding AG	26,839,270.90					26,839,270.90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28,558,838.27					428,558,838.27
合计	455,398,109.17					455,398,109.1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Raschka Holding AG	长期资产、商誉		是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商誉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重要资产组格锐环境相关信息：

该商誉为公司 2015 年收购格锐环境 100.00% 股权时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 625,000,000.00 元，合并日格锐环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33,958,783.19 元，差额 491,041,216.81 元计入商誉。综合考虑格锐环境主营业务、市场变化和产生的现金流入等相关要件认定资产组，并以该等资产组为基础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包含所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参考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3) 关键参数

公司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国内国际的经济形势等制定最近一期财务预算和未来规划目标，预期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预算毛利率和费用率根据过往表现确定，编制未来 5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并假设 5 年之后达到稳定状态，现金流量维持不变。具体参数见下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增长率(%)	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4	52.84	12.55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合并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131,706,361.78	288,000,000.00	0.00	5	收入增长率: 1.34% 毛利率: 52.84% 税前折现率: 12.55%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53.70% 税前折现率: 12.55%	与预期期最后一年基本一致
合计	131,706,361.78	288,00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541,474.15	4,758,483.30	1,111,649.61		9,188,307.84
软件服务费	184,980.03		96,516.00		88,464.03
保险费	1,621,957.51		324,391.76		1,297,565.75
合计	7,348,411.69	4,758,483.30	1,532,557.37		10,574,337.6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2,908,277.86	59,799,450.13	428,192,178.20	63,772,677.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893,048.89	2,111,480.27	7,064,921.47	1,059,738.22
可抵扣亏损	27,151,129.36	4,146,100.74	234,329,853.05	35,093,926.43
政府补助	61,721,497.63	9,224,791.33	61,886,751.11	9,340,045.99
租赁负债	36,365,029.64	5,839,407.03	40,588,708.46	4,562,224.63
合计	542,038,983.38	81,121,229.50	772,062,412.29	113,828,612.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671,969.11	14,319,969.60	68,897,503.09	15,655,681.87
其他权益工具	141,031,577.94	21,154,736.69	141,031,577.94	21,154,736.69
使用权资产	36,259,174.75	5,926,770.86	39,116,914.39	4,378,833.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3,472.00	21,520.80		
合计	240,106,193.80	41,422,997.95	249,045,995.42	41,189,251.6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21,229.50		113,828,61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422,997.95		41,189,251.6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3,107,435.54	5,303,864.10	97,803,571.44	122,765,715.73	6,499,166.47	116,266,549.26
预付设备采购款及工程款	1,584,795.08		1,584,795.08	13,214,567.65		13,214,567.65
一年以上的大额可转让存单	80,672,958.92		80,672,958.92			
合计	185,365,189.54	5,303,864.10	180,061,325.44	135,980,283.38	6,499,166.47	129,481,116.91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314,653.37	40,314,653.37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70,733,040.09	70,733,040.09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金				金
应收票据					205,240,609.51	205,240,609.51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4,599,867.20	24,599,867.20	质押	履约保证金	36,549,651.73	36,549,651.73	质押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29	2.29	质押	海关保证金	2.29	2.29	质押	海关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	质押的银行定期存款				
应收账款					2,498,281.75	2,498,281.75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114,914,522.86	114,914,522.86			315,021,585.37	315,021,585.3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调整	11,000.01	1,020.56
合计	10,011,000.01	5,001,020.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319,459.16	264,735,866.04
合计	159,319,459.16	264,735,866.0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性采购款项	434,126,959.88	557,061,046.34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工程款项	45,914,127.04	38,632,739.94
合计	480,041,086.92	595,693,786.2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439,500.00	按约定逐步支付
江苏兴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58,144.02	按约定逐步支付
华实安装有限公司	5,459,383.03	按约定逐步支付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165,256.46	按约定逐步支付
合计	33,422,283.51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8,722,960.34	25,436,200.62
合计	28,722,960.34	25,436,200.62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5,750,933.35	3,705,125.00
保证金	7,294,372.27	7,745,212.26
其他往来款项	15,677,654.72	13,985,863.36
合计	28,722,960.34	25,436,200.6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置费	4,631,892.88	原企业改制留存，尚未支付完毕
张家港元亨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05,125.00	按约定尚未支付完毕
合计	8,337,017.88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项	1,742,855,120.16	1,381,359,938.24
合计	1,742,855,120.16	1,381,359,938.24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信阳钢铁金港能源有限公司	58,495,690.26	项目未完结
东莞市中科煤气化有限公司	39,725,663.71	项目未完结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954,646.02	项目未完结
新疆中和合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67,911.51	项目未完结
合计	152,343,911.5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089,883.36	219,858,209.61	210,695,576.57	65,252,516.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21.36	13,894,511.97	13,886,874.18	48,459.15
合计	56,130,704.72	233,752,721.58	224,582,450.75	65,300,975.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939,697.75	193,381,045.96	184,238,677.62	65,082,066.09
2、职工福利费		9,069,217.46	9,069,217.46	
3、社会保险费	23,471.42	7,345,815.58	7,338,332.31	30,954.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178.35	5,876,333.55	5,869,004.87	29,507.03
工伤保险费	655.10	943,511.96	943,476.78	690.28
生育保险费	637.97	525,970.07	525,850.66	757.38
4、住房公积金	125,722.00	8,442,795.08	8,429,821.08	138,69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2.19	1,619,335.53	1,619,528.10	799.62
合计	56,089,883.36	219,858,209.61	210,695,576.57	65,252,516.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625.88	13,416,497.13	13,409,196.31	46,926.70
2、失业保险费	1,195.48	478,014.84	477,677.87	1,532.45
合计	40,821.36	13,894,511.97	13,886,874.18	48,459.15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42,640.14	8,145,806.33

企业所得税	12,248,491.85	7,975,733.62
个人所得税	201,230.54	174,840.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308.64	148,167.66
房产税	1,680,915.46	1,591,896.11
教育费附加	143,941.88	111,865.01
土地使用税	477,771.42	478,570.28
印花税	488,983.98	502,449.00
其他	300,829.25	324,521.74
合计	21,076,113.16	19,453,849.8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4,965.68	2,768,190.87
合计	2,694,965.68	2,768,190.87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说明：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47。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6,304,026.79	154,586,958.48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21,477,824.85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472,203.23	4,904,211.44
合计	181,254,054.87	159,491,169.9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899,069.18	60,072,095.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534,039.54	-19,483,387.0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4,965.68	-2,768,190.87
合计	33,670,063.96	37,820,517.5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47,620.00	
合计		5,047,62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9,844,660.78	7,875,000.00	4,684,483.60	63,035,177.18	详见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623,948.39		3,675,776.64	948,171.75	详见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鄱阳博达 20MW 光伏发电项目收益补偿	23,537,057.42		1,908,410.04	21,628,647.38	
合计	88,005,666.59	7,875,000.00	10,268,670.28	85,611,996.31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42,271,055.00				-11,390,000.00	-11,390,000.00	830,881,055.00

其他说明：

股本的说明：

经本公司 2024 年 7 月 12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以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公司回购股份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39 万股。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139 万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83,088.1055 万元。本次回购使用资金 5,002.07 万元，其中冲减股本 1,139 万元，资本公积 3,863.07 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业绩承诺相关的或有对价	44,210,526.00	-141,031,577.94					44,210,526.00	-141,031,577.94
合计	44,210,526.00	-141,031,577.94					44,210,526.00	-141,031,577.94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的说明：

业绩承诺或有对价系根据江南集成绩绩承诺期实现利润与承诺利润的差异、业绩补偿义务人的信用风险、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计算确定的。本公司 2017 年购买江南集成 83.60% 股权，根据业绩补偿义务人与本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江南集成在业绩承诺期内若不能完成业绩承诺金额，需要由业绩补偿义务人以股票及现金形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业绩承诺金额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3,601.57 万元、28,826.25 万元、29,899.20 万元，合计为 82,327.02 万元，江南集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际完成金额分别为 25,610.13 万元、4,417.78 万元、-168,663.54 万元，合计-138,648.63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能够确定应收回的自身股份的具体数量，据此公司向苏州仲裁委员会提交恢复仲裁申请并获得受理，同期公司也启动了回购及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程序，因此，该或有对价满足“固定换固定”的条件，将其重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他权益工具），以重分类日相关股份的公允价值 141,031,577.94 元计量，并不再核算相关股份的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2,136,427,535.13		38,756,332.46	2,097,671,202.67

价)				
其他资本公积	205,010,925.11			205,010,925.11
合计	2,341,438,460.24		38,756,332.46	2,302,682,127.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说明：

注 1：本期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863.07 万元，详见本附注五、注释 53；

注 2：根据 2024 年 1 月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决定，格锐环境收购孙公司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 30% 的股权，上述交易构成权益性交易，相应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2.56 万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少注册资本回购		50,020,674.56	50,020,674.56	
合计		50,020,674.56	50,020,674.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53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08,019.82	- 6,443,478.20				- 6,443,478.20		18,364,541.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808,019.82	- 6,443,478.20				- 6,443,478.20		18,364,541.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21,390.22	- 2,566,987.33				- 1,309,163.54	- 1,257,823.79	2,612,226.6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21,390.22	- 2,566,987.33				- 1,309,163.54	- 1,257,823.79	2,612,226.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729,410.04	- 9,010,465.53				- 7,752,641.74	- 1,257,823.79	20,976,768.3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24,035.74	4,924,035.74	
合计		4,924,035.74	4,924,035.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9,408,928.65			99,408,928.65
合计	99,408,928.65			99,408,928.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4,813,736.08	174,439,907.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7,866.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4,813,736.08	174,517,773.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249,771.46	340,295,962.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2,063,507.54	514,813,736.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1,005,757.72	2,063,370,128.81	2,766,246,254.81	2,062,037,109.88
其他业务	27,680,332.54	20,006,016.83	28,969,617.86	20,596,493.74
合计	2,788,686,090.26	2,083,376,145.64	2,795,215,872.67	2,082,633,603.6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 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工业制造		环保工程服务及 运营		新能源业务		合计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营业 收入	营业 成本
业务 类型					2,380 ,045, 430.2 5	1,794 ,936, 682.3 5	307,1 93,93 9.74	227,6 51,50 5.85	101,4 46,72 0.27	60,78 7,957 .44	2,788 ,686, 090.2 6	2,083 ,376, 145.6 4
其中：												
锅炉 及相 关配 套产 品					1,475 ,653, 549.0 8	1,091 ,494, 839.3 7					1,475 ,653, 549.0 8	1,091 ,494, 839.3 7
压力 容器 产品					786,3 00,81 2.99	598,5 72,19 7.41					786,3 00,81 2.99	598,5 72,19 7.41
核电 产品					90,37 6,714 .94	77,56 5,142 .87					90,37 6,714 .94	77,56 5,142 .87
新能 源电 力销 售									101,2 73,79 3.04	60,78 7,957 .44	101,2 73,79 3.04	60,78 7,957 .44
环保 工程 服务							190,7 49,07 4.37	171,9 12,54 6.51			190,7 49,07 4.37	171,9 12,54 6.51
污水 处理 工程							25,89 8,402 .63	17,99 1,581 .29			25,89 8,402 .63	17,99 1,581 .29
固废 处置							12,28 3,863 .09	9,920 ,779. 18			12,28 3,863 .09	9,920 ,779. 18
污水 处置							62,80 7,419 .03	23,42 8,606 .71			62,80 7,419 .03	23,42 8,606 .71
蒸汽 销售							1,675 ,027. 52				1,675 ,027. 52	
其他 销售					27,71 4,353 .24	27,30 4,502 .70	13,78 0,153 .10	4,397 ,992. 16	172,9 27.23		41,66 7,433 .57	31,70 2,494 .86
按经 营地 区分 类					2,380 ,045, 430.2 5	1,794 ,936, 682.3 5	307,1 93,93 9.74	227,6 51,50 5.85	101,4 46,72 0.27	60,78 7,957 .44	2,788 ,686, 090.2 6	2,083 ,376, 145.6 4
其中：												
境内					2,304 ,817, 114.1 2	1,753 ,659, 001.3 3	168,5 04,58 1.55	122,7 70,76 8.44	101,4 46,72 0.27	60,78 7,957 .44	2,574 ,768, 415.9 4	1,937 ,217, 727.2 1
境外					75,22	41,27	138,6	104,8			213,9	146,1

					8,316 .13	7,681 .02	89,35 8.19	80,73 7.41			17,67 4.32	58,41 8.43
市场 或客 户类 型												
其 中:												
合同 类型												
其 中:												
按商 品转 让的 时间 分类					2,380 ,045, 430.2 5	1,794 ,936, 682.3 5	307,1 93,93 9.74	227,6 51,50 5.85	101,4 46,72 0.27	60,78 7,957 .44	2,788 ,686, 090.2 6	2,083 ,376, 145.6 4
其 中:												
商品 按时 点确 认收 入					2,374 ,344, 240.4 9	1,791 ,664, 136.9 6	15,70 7,302 .44	11,61 8,517 .95	82,75 6.85		2,390 ,134, 299.7 8	1,803 ,282, 654.9 1
工程 服务 按时 段确 认收 入					5,701 ,189. 76	3,272 ,545. 39	291,4 86,63 7.30	216,0 32,98 7.90	101,3 63,96 3.42	60,78 7,957 .44	398,5 51,79 0.48	280,0 93,49 0.73
按合 同期 限分 类												
其 中:												
按销 售渠 道分 类												
其 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12,958,077.63 元,其中,

2,670,575,194.3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986,288,575.9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45,174,442.3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9,403.05	6,537,373.10
教育费附加	3,840,264.91	4,630,435.66
房产税	6,855,889.31	6,624,834.72
土地使用税	1,922,950.70	1,125,497.18
印花税	1,610,102.24	1,865,721.46
其他税费	1,405,543.65	1,192,149.76
合计	20,934,153.86	21,976,011.88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47,196,415.09	43,116,756.85
折旧费	15,233,568.53	13,674,734.67
中介机构服务费	8,272,789.22	8,911,133.95
办公费	6,466,413.96	6,747,776.98
修理费	3,466,607.36	6,461,346.20
招待费	7,113,100.10	6,141,128.59
无形资产摊销	3,244,310.19	2,784,436.37
汽车费用	2,527,964.02	2,762,961.42
差旅费	2,082,332.69	1,104,891.55
租金	839,879.64	941,296.78
其他	5,352,879.14	4,369,683.10
合计	101,796,259.94	97,016,146.46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29,451.58	21,210,464.06
业务招待费	11,274,754.44	9,977,009.39
差旅费	5,873,563.47	4,918,869.72
会务费	2,141,672.75	2,980,965.16
招标服务费	863,312.31	1,660,329.04
折旧费	997,068.14	888,934.94
办公费	318,196.07	539,587.06

其他	1,511,370.83	1,295,605.62
合计	46,009,389.59	43,471,764.99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和动力	89,429,931.53	92,802,377.27
人员工资	25,146,239.90	20,863,317.59
折旧与摊销	976,917.62	556,010.81
技术服务费	1,686,773.78	1,980,688.12
其他费用	154,226.86	234,797.27
合计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86,229.61	2,974,808.64
减：利息收入	-16,224,758.46	-8,069,370.76
汇兑损益	1,038,743.75	2,211,845.21
银行手续费	1,538,861.54	2,109,650.00
合计	-10,760,923.56	-773,066.9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063,699.08	13,630,152.00
代征个税手续费收入	213,259.87	140,848.98
鄱阳博达收益补偿摊销	1,908,410.04	1,908,410.04
进项税加计抵减	8,425,881.21	11,826,663.52
债务重组收益	5,273,002.28	2,917,101.33
合计	29,884,252.48	30,423,175.8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472.00	

合计	143,472.00	
----	------------	--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02,712.67	-2,024,564.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35.00	110.51
债务重组收益	-290,589.33	-170,482.36
理财产品收益	1,212,447.59	844,909.26
大额可转让存单收益	3,142,794.52	
资金拆借收益	371,278.83	1,008,726.40
其他投资收益	1,080.58	
合计	-242,465.48	-341,300.5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174,901.45	3,963,774.7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90,378.03	-42,436,312.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73,412.28	-3,037,718.41
合计	-8,891,867.20	-41,510,255.8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853,093.41	-10,054,426.4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385,299.58	-1,518,640.79
合计	-9,467,793.83	-11,573,067.2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42.71	64,549.19
合计	1,142.71	64,549.1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39.96	
无需支付的款项	151,713.20	1,798,084.52	151,713.20
其他	36,467.94	49,107.87	36,467.94
合计	188,181.14	1,847,632.35	188,181.14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7,600.00	25,700.00	77,6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68,994.02	10,414.19	268,994.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85,218.48	
光伏扶贫支出	6,995,000.00	6,995,000.00	6,995,000.0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5,047,620.00	
其他	349,489.69	1,629,535.99	349,489.69
合计	7,691,083.71	14,193,488.66	7,691,083.7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644,357.23	16,559,171.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941,129.52	34,076,140.69
合计	54,585,486.75	50,635,311.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3,860,813.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079,121.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65,667.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6,757.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2,787.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01,520.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9,551.4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30,020.49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的披露	-15,687,139.63
单项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影响	270,755.28
所得税费用	54,585,486.75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等收到的现金	13,791,698.71	11,595,034.29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6,224,758.45	8,069,370.76
其他收到的现金	4,241,478.10	1,198,039.59
合计	34,257,935.26	20,862,444.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支付的现金	59,612,048.51	62,476,547.13
财务费用支付的现金	1,538,861.53	2,009,650.00
其他支付的现金	5,690,451.13	10,904,201.76
合计	66,841,361.17	75,390,398.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到期收到的现金	478,663,500.40	246,854,496.59
收回往来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486,663,500.40	254,854,496.59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到期收到的现金	478,663,500.40	246,854,496.59
合计	478,663,500.40	246,854,496.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239,140,000.00	616,652,054.11
合计	239,140,000.00	616,652,054.1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239,140,000.00	616,652,054.11
合计	239,140,000.00	616,652,054.1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非金融机构的现金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公司股票支付的现金	50,020,674.56	
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支付租赁款	11,478,506.52	4,577,069.87
归还非金融机构的现金		2,400,000.00
支付减资款		219,200.00
合计	62,099,181.08	7,196,269.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1,020.56	14,900,000.00	107,367.06	9,997,387.61		10,011,000.01
租赁负债	40,588,708.46		7,254,827.70	11,478,506.52		36,365,029.64
合计	45,589,729.02	14,900,000.00	7,362,194.76	21,475,894.13		46,376,029.6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9,275,326.46	348,536,154.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359,661.03	53,083,32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691,281.13	96,158,810.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84,380.63	3,430,699.11
无形资产摊销	4,218,813.90	4,339,063.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2,557.37	1,343,534.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2.71	-64,549.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778.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47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68,160.61	2,593,291.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465.48	341,30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07,383.24	37,368,97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746.28	-3,292,838.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271,922.19	-189,419,552.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303,921.16	-112,107,95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206,183.03	79,977,566.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707,343.42	322,772,604.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8,443,739.94	700,748,892.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0,748,892.24	760,116,464.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694,847.70	-59,367,571.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28,443,739.94	700,748,892.24
其中：库存现金	259,528.23	95,845.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7,987,527.82	700,263,046.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6,683.89	390,000.0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443,739.94	700,748,892.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4,914,522.86	107,282,694.1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1. 应收票据贴现、背书等交易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2024 年度本公司应收票据贴现终止确认取得现金，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792,374.00 元。

2024 年度本公司以票据背书等方式支付货款、工程款等，涉及金额为 990,126,463.65 元。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1,478,506.52 元（上期：人民币 4,577,069.87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516,408.10
其中：美元	858,593.35	7.18840	6,171,912.45
欧元	1,566,910.60	7.52570	11,792,099.11
港币			
港币	2,737,979.36	0.92604	2,535,478.41
新加坡元	2,164,027.27	5.32140	11,515,654.71
瑞士法郎	562,818.72	7.99770	4,501,255.28
日元	176.00	0.04623	8.14
应收账款			45,705,783.83
其中：美元	909,374.83	7.18840	6,536,950.03
欧元	830,804.31	7.52570	6,252,383.98
港币	1,269,432.00	0.92604	1,175,544.81
新加坡元	5,964,765.85	5.32140	31,740,905.0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41,407.33
其中：瑞士法郎	17,681.00	7.99770	141,407.33
应付账款			11,381,011.84
其中：欧元	82,350.00	7.52570	619,741.40
瑞士法郎	1,345,545.65	7.99770	10,761,270.4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Raschka Holding AG	一级控股子公司	瑞士	瑞士法郎
Raschka Engineering AG	二级全资子公司	瑞士	瑞士法郎
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全资子公司	香港	港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价值量较低的资产的租赁及租赁期短于 12 个月的租赁采用简化处理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7,001,523.09	
合计	7,001,523.0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和动力	89,429,931.53	92,802,377.27
人员工资	25,146,239.90	20,863,317.59
折旧与摊销	976,917.62	556,010.81
技术服务费	1,686,773.78	1,980,688.12
其他费用	154,226.86	234,797.27
合计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7,394,089.69	116,437,191.0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海陆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设计	100.00%		设立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制造业	98.00%	2.00%	设立
上海海陆天新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上海	上海	设备贸易、技术开发	51.00%		设立
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张家港海陆汇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设立
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837,400.00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项目投资、技术进出口及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Raschka Holding AG	7,184,580.00	瑞士	瑞士	股权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aschka Engineering AG	12,920,000.00	瑞士	瑞士	工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090,600.00	广州	广州	工程设计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污水处理工程、污水处理、固废填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供汽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合力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1.00%	设立

张家港市清泉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格锐环保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设备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市清源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污水处理管理		100.00%	设立
张家港市清泉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污水处理管理		100.00%	设立
张家港久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张家港	张家港	分布式光伏电站	100.00%		设立
无锡市瑞峰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无锡	无锡	光伏电站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台海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东台市	东台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金宏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无锡	无锡	光伏电站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鄱阳县博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赣州市	赣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卢氏县瑞泰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注)	45,000,000.00	卢氏县	卢氏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石城县马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8,880,000.00	赣州市	赣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美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无锡	无锡	光伏电站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南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无锡	无锡	光伏电站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雷驰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无锡	无锡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夏汉南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5,000,000.00	中卫	中卫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阜城县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	55,000,000.00	衡水市	衡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公司				业			
潍坊协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高密市	高密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潍坊协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高密市	高密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卢氏豫资城乡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光伏扶贫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海陆新能源以2250万元对价向卢氏豫资转让持有的卢氏县瑞泰光伏电力有限公司50%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约定，海陆新能源仍对卢氏县瑞泰享有控制权（2038年6月前公司享有70%的分红权），因此继续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Raschka Holding AG	49.00%	522,775.45		32,075,250.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Raschka Holding AG	218,796.56	34,100,884.82	252,897.45	159,071.19	327,012.83	159,398.20	228,685.26	36,848,947.41	265,534.21	169,774.13	760,732.86	170,534.87
	5.61	.82	0.43	2.06		4.89	8.93	.41	6.34	9.31		2.1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Raschka Holding AG	190,749,074.37	1,066,888.70	-1,500,098.63	-14,389,555.73	258,946,487.34	20,016,326.57	25,003,694.79	-12,150,870.5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设备贸易、技术开发	30.1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2,266,078.12	144,865,063.2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529,224.67	307,041.52
非流动资产	8,718,068.89	10,829,932.50
资产合计	120,984,147.01	155,694,995.73
流动负债	50,742,405.97	68,357,445.18
非流动负债	482,850.80	1,145,076.22
负债合计	51,225,256.77	69,502,521.4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758,890.24	86,192,474.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018,618.71	25,970,120.0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018,618.71	25,970,120.05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762,153.38	33,655,951.23
财务费用	-140,539.19	97,964.00
所得税费用	1,882,274.74	2,677,431.86
净利润	-16,433,584.09	-1,248,765.4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433,584.09	-1,248,765.4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129,030.94	21,880,242.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8,788.67	-1,648,306.61
--综合收益总额	248,788.67	-1,648,306.61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因拆迁新建资产项目补偿	54,675,705.98			3,601,944.16		51,073,761.82	与资产相关
凤凰镇工程建设项目补助	2,393,416.52			186,500.04		2,206,916.48	与资产相关
IGCC/CCPP 余热锅炉国产化成套装备绿色关键工艺技术及系统集成	1,023,948.39			75,776.64		948,171.75	与收益相关
大容量 IGCC/CCPP 余热锅炉成套装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647,295.42			415,809.24		231,486.18	与资产相关

工业废水处理技改项目补助	910,199.81			151,700.08		758,499.73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尾气提标改造补助	570,333.19			236,000.04		334,333.15	与资产相关
太湖水中水项目补助	647,709.86			92,530.04		555,179.82	与资产相关
转炉煤气全干法节能降碳及超低排放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产业化	3,600,000.00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资金		7,875,000.00				7,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468,609.17	7,875,000.00		8,360,260.24		63,983,348.93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4年张家港市产业创新集群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3,903,740.00	
因拆迁新建资产项目补偿	3,601,944.16	3,697,651.00
转炉煤气全干法节能降碳及超低排放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产业化	3,6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988,919.82	1,204,039.48
大容量 IGCC/CCPP 余热锅炉成套装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415,809.24	415,809.24
稳岗补贴补助	260,819.13	347,385.40
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奖励	250,000.00	250,000.00
燃煤锅炉尾气提标改造补助	236,000.04	236,000.02
凤凰镇工程建设项目补助	186,500.04	186,500.04
工业废水处理技改项目补助	151,700.08	151,700.08
太湖水中水项目补助	92,530.04	92,530.06
2022年度乐余镇制造业创新转型发展资金	90,000.00	
IGCC/CCPP 余热锅炉国产化成套装备绿色关键工艺技术及系统集成	75,776.64	75,776.64
电费补贴	54,942.75	69,450.00
2022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科技创新奖励金		538,000.00
2023年第一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00,000.00
博士后在站期间生活补助		120,000.00
2023年张家港市产业创新集群高质量		3,096,000.00

发展扶持资金		
第三代核电级容器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919,999.61
2023 年第九批科技发展计划（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支撑重点专项）经费		750,000.00
2022 年高质量发展税收贡献奖励		400,000.00
上市公司限售股转让奖励		115,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55,017.14	264,310.43
合计	14,063,699.08	13,630,152.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业务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1,763,598.61	14,336,721.54
应收账款	1,345,351,960.34	323,478,930.77
其他应收款	38,151,605.98	7,394,362.91
合计	1,445,267,164.93	345,210,015.22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炼化、有色、钢铁等行业的大型企业，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

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144,833.33		10,144,833.33
应付票据		159,319,459.16		159,319,459.16
应付账款	480,041,086.92			480,041,086.92
其他应付款	28,722,960.34			28,722,960.34
租赁负债		3,869,982.17	50,029,087.01	53,899,069.18
合计	508,764,047.26	173,334,274.66	50,029,087.01	732,127,408.93

注：上表中租赁负债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部分。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新加坡元和瑞士法郎）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瑞士法郎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171,912.45	11,792,099.11	11,515,654.71	4,501,255.28	2,535,486.55	36,516,408.10
应收账款	6,536,950.03	6,252,383.98	31,740,905.01		1,175,544.81	45,705,783.83
其他应收款				141,407.33		141,407.33
小计	12,708,862.48	18,044,483.09	43,256,559.72	4,642,662.61	3,711,031.36	82,363,599.2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619,741.40		10,761,270.44		11,381,011.84
小计		619,741.40		10,761,270.44		11,381,011.84

（3）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新加坡元、瑞士法郎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上述币种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572 万元（2023 年度约 365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多样化融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基本不受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33,472.00		1,000,000.00	31,033,472.00
(4) 理财产品投资-净值型产品投资	30,033,472.00			30,033,472.00
(5) 理财产品投资-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61,429,371.52	161,429,371.52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59,940,424.75	59,940,42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488,946.77	101,488,946.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033,472.00		162,429,371.52	192,462,843.5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净值型产品投资系公司购买的净值型金融产品，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产品单位净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结构性存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非交易性权益投资工具，公司在计量日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期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期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	常住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徐元生	江苏省张家港市	11.58	11.5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苏中科海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张家港市合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中科力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江苏中科海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4,321.10		否	183,266.05
江苏中科海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20,754.72		否	1,080,000.00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427,327.43		否	
合计		3,772,403.25			1,263,266.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232,334.99	14,722,727.41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957,571.30	1,698,811.10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497,584.96	1,360,188.47
内蒙古中科力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65,707.96	
合计		30,153,199.21	17,781,726.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199,826.00	2022年10月31日	2024年03月30日	是
广州拉斯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938,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4年03月30日	是
合计	23,137,826.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9年05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在2024年8月30日已全部收回
合计	8,00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187,800.00	7,018,7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490,684.00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390,000.00	
小计				2,880,684.00	
应收账款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39,057,253.21	33,899,633.17	49,792,840.59	44,342,142.64
	内蒙古中科力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738,625.00	5,824,431.25	7,250,000.00	3,625,000.00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827,026.90	380,501.56	803,481.10	69,043.28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39,380.00	1,969.00
小计		49,622,905.11	40,104,565.98	57,885,701.69	48,038,154.92
其他应收款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6,400,000.00
小计				8,000,000.00	6,400,000.00
合同资产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3,747.10	4,374.71	928,511.30	87,353.42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1,205,168.20	120,516.82	79,808.80	7,980.88
小计		1,248,915.30	124,891.53	1,008,320.10	95,33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海陆重工有			1,205,168.20	60,258.42

	限公司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3,747.10	2,187.36
	内蒙古中科力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7,625.00	1,881.25		
小计		37,625.00	1,881.25	1,248,915.30	62,445.7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71,267.88
小计			171,267.88
应付账款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392,371.97	392,371.97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903,823.56	129,247.56
	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38,132.79	38,132.79
小计		1,334,328.32	559,752.32
合同负债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301,868.85	2,346,077.88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1,828,133.37
小计		2,301,868.85	4,174,211.25
其他应付款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15,000.00	
小计		21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杭州海陆重工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99,242.95	304,990.12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37,657.33
小计		299,242.95	542,647.45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质押及抵押资产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质押及抵押资产情况见本附注七、注释 31。

2. 开立保函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银行开立的履约保函折合人民币 234,750,507.84 元（其中包含 761,374.84 美元），保函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向银行总计缴存的保证金为人民币 24,599,867.20 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人民币 372,727,767.28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次

	会议决议，批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一) 江南集成绩绩承诺补偿情况

业绩承诺期 2017 至 2019 年度，江南集成绩绩承诺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数-138,648.63 万元，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吴卫文、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宝行”）需要对上市公司补偿 155,960.00 万元（原交易对价 175,560.00 万元，扣除未支付 19,600.00 万元，差额部分均需补偿），其中股份补偿 75,959.60 万元，由公司以 1 元的总价回购该等业绩承诺方持有的 9,750.91 万股股份并注销，并退回拟注销股份相应的分红，业绩承诺方还需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 80,000 万元。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承担补偿责任的上限合计不超过其在前次交易所获得的全部交易对价。

因江南集成未能实现承诺期内承诺的业绩，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业绩补偿承诺方应向公司履行业绩补偿责任，应补偿金额为 155,960.00 万元。

为督促保障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公司（申请人）已于 2019 年 3 月就公司与吴卫文、聚宝行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向苏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要求吴卫文、聚宝行（以下简称“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申请人的全部股票划至申请人指定账户，并在申请人股东大会通过该等回购事项的决议后，配合申请人以 1 元的总价格回购全部股份并办理注销手续。公司同时向法院申请对吴卫文、聚宝行名下财产采取保全措施。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3 月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9）粤 0304 财保 997 号），于 2019 年 4 月出具了《查封、冻结、扣押财产通知书》（（2019）粤 0304 执保 2177 号），依法裁定保全了被申请人吴卫文、聚宝行名下的以下财产：冻结被申请人吴卫文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53,299,101 股的股票（轮候冻结）、冻结被申请人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44,210,526 股的股票（首轮冻结），保全期限 3 年，保全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

由于吴卫文本人涉经济刑事案件且已于 2019 年 12 月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其持有的海陆重工 53,299,101 股股票在被公司冻结之前已全部质押给宁夏银行，因此公司提请的上述仲裁事项一直未能实质开展。

2021 年 1 月，公司已收到律师转达苏州仲裁委员会的通知（（2019）苏仲裁字第 0190 号），苏州仲裁委员会恢复申请人海陆重工与被申请人吴卫文、聚宝行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的仲裁程序，仲裁事项重新启动。

2021 年 11 月，公司已收到律师转达苏州仲裁委员会的通知（（2019）苏仲裁字第 0190 号），苏州仲裁委员会中止申请人海陆重工与被申请人吴卫文、聚宝行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的仲裁程序。

2022 年 2 月，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继续冻结被申请人吴卫文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53,299,101 股的股票以及被申请人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44,210,526 股的股票，续保期限 3 年，吴卫文的保全到期日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保全到期日为 2025 年 2 月 20 日。

2025 年 2 月，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继续冻结被申请人吴卫文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53,299,101 股的股票以及被申请人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名下持有海陆重工 44,210,526 股的股票，续保期限 3 年，吴卫文的保全到期日为 2028 年 1 月 6 日，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保全到期日为 2028 年 1 月 6 日。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4,578,485.72	367,337,191.16
1 至 2 年	172,910,556.90	178,244,337.38
2 至 3 年	129,006,446.50	160,132,771.41
3 年以上	224,861,109.46	217,551,010.32
3 至 4 年	72,901,412.70	76,606,586.88
4 至 5 年	45,025,361.32	27,192,411.15
5 年以上	106,934,335.44	113,752,012.29
合计	901,356,598.58	923,265,310.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11,762.11	7.38%	66,511,762.11	100.00%		62,337,132.27	6.75%	62,337,132.27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11,762.11	7.38%	66,511,762.11	100.00%		62,337,132.27	6.75%	62,337,132.2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4,844,836.47	92.62%	203,035,254.46	24.32%	631,809,582.01	860,928,178.00	93.25%	210,860,099.11	24.49%	650,068,078.89
其中：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827,170,599.67	91.77%	203,035,254.46	24.55%	624,135,345.21	851,121,685.58	92.19%	210,860,099.11	24.77%	640,261,586.4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674,236.80	0.85%			7,674,236.80	9,806,492.42	1.06%			9,806,492.42
合计	901,356,598.58	100.00%	269,547,016.57	29.90%	631,809,582.01	923,265,310.27	100.00%	273,197,231.38	29.59%	650,068,078.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海东润硅业	11,916,123.2	11,916,123.2	11,736,123.2	11,736,12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有限公司	1	1	1	1		
济钢集团国际 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11,401,551.1 0	11,401,551.1 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中节能潞 安电力节能服 务有限公司 (山西中节能 潞安余热发电 有限公司)	10,950,000.0 0	10,950,000.0 0	9,950,000.00	9,9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神雾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7,761,558.98	7,761,558.98	7,761,558.98	7,761,558.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省龙油 石油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6,508,591.40	6,508,591.40	6,508,591.40	6,508,59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省庆达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6,273,300.00	6,273,300.00	5,896,632.08	5,896,632.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福工程 有限公司	3,275,912.87	3,275,912.87	3,275,912.87	3,275,912.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冶金云芯 硅材股份有限 公司(昆明冶 研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646,000.00	2,6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聚良环保 设备有限公司	2,292,714.22	2,292,714.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宝塔能源 化工有限公司	1,804,000.00	1,804,000.00	1,804,000.00	1,80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工业设备 安装集团有限 公司	1,418,000.00	1,418,000.00	3,036,000.00	3,03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高胜智 能科技有限公 司	1,283,535.70	1,283,535.70	1,283,535.70	1,283,535.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韩晶苡琳 科技有限公司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5,147,395.89	5,147,395.89	2,797,856.77	2,797,85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337,132.2 7	62,337,132.2 7	66,511,762.1 1	66,511,762.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4,576,608.92	18,728,830.45	5.00%
1—2年	165,238,196.90	16,523,819.69	10.00%
2—3年	114,568,895.40	34,370,668.62	30.00%
3—4年	65,707,645.72	32,853,822.86	50.00%
4—5年	32,605,699.44	26,084,559.55	80.00%
5年以上	74,473,553.29	74,473,553.29	100.00%
合计	827,170,599.67	203,035,254.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76.80	0.00	0.00%
1—2 年	7,672,360.00	0.00	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674,236.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37,132.27	12,642,883.18	2,674,912.59	5,793,340.75		66,511,762.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860,099.11		7,717,254.65	107,590.00		203,035,254.46
合计	273,197,231.38	12,642,883.18	10,392,167.24	5,900,930.75		269,547,016.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900,930.7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聚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款	2,292,714.22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云南冶金云芯硅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2,027,261.14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办批准	否
合计		4,319,975.36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39,900,000.00	6,650,000.00	46,550,000.00	3.98%	2,327,500.00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2,684,062.49	8,303,345.25	40,987,407.74	3.50%	2,049,370.40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39,057,253.21	1,205,168.20	40,262,421.41	3.44%	34,020,149.99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30,547,521.20	7,927,714.80	38,475,236.00	3.29%	3,467,628.8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	31,842,000.00	6,042,400.00	37,884,400.00	3.24%	1,894,220.00
合计	174,030,836.90	30,128,628.25	204,159,465.15	17.45%	43,758,869.1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42,136,454.48	665,089,571.12
合计	542,136,454.48	665,089,571.1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399,169.26	21,765,481.58
备用金	2,711,314.08	1,591,092.20

其他往来	526,802,991.57	647,282,183.29
合计	547,913,474.91	670,638,757.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470,968.42	44,546,946.92
1 至 2 年	32,130,717.10	46,310,371.65
2 至 3 年	43,582,718.29	134,189,609.26
3 年以上	433,729,071.10	445,591,829.24
3 至 4 年	113,195,921.58	256,347,157.88
4 至 5 年	212,366,140.67	86,090,941.73
5 年以上	108,167,008.85	103,153,729.63
合计	547,913,474.91	670,638,757.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7,000.00	0.23%	1,247,000.00	100.00%		1,147,000.00	0.17%	1,147,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7,000.00	0.23%	1,247,000.00	100.00%		1,147,000.00	0.17%	1,147,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666,474.91	99.77%	4,530,020.43	0.83%	542,136,454.48	669,491,757.07	99.83%	4,402,185.95	0.66%	665,089,571.12
其中：										
其中：其他款项	23,171,495.58	4.23%	4,530,020.43	19.55%	18,641,475.15	24,390,051.48	3.64%	4,402,185.95	18.05%	19,987,865.5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23,494,979.33	95.54%			523,494,979.33	645,101,705.59	96.19%			645,101,705.59
合计	547,913,474.91	100.00%	5,777,020.43	1.05%	542,136,454.48	670,638,757.07	100.00%	5,549,185.95	0.83%	665,089,571.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中化益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茂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联强（集团）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晟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47,000.00	1,147,000.00	1,247,000.00	1,24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209,161.21	710,458.06	5.00%
1—2 年	3,022,851.64	302,285.16	10.00%
2—3 年	2,282,805.75	684,841.73	30.00%
3—4 年	1,547,915.00	773,957.50	50.00%
4—5 年	251,420.00	201,136.00	80.00%
5 年以上	1,857,341.98	1,857,341.98	100.00%
合计	23,171,495.58	4,530,020.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261,807.21	0.00	0.00%
1—2 年	29,107,865.46	0.00	0.00%
2—3 年	41,299,912.54	0.00	0.00%
3—4 年	111,648,006.58	0.00	0.00%
4—5 年	212,114,720.67	0.00	0.00%
5 年以上	105,062,666.87	0.00	0.00%
合计	523,494,979.3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402,185.95		1,147,000.00	5,549,185.95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7,834.48		100,000.00	227,834.4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530,020.43		1,247,000.00	5,777,020.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阜城县汇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49,882,079.37	1年以内, 1年以上	27.36%	0.00
宁夏汉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06,410,545.59	5年以内	19.42%	0.00
东台海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94,316,527.33	1年以内, 1年以上	17.21%	0.00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60,288,034.83	5年以内	11.00%	0.00
潍坊协高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53,135,860.67	5年以内	9.70%	0.00
合计		464,033,047.79		84.69%	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2,130,186.18	308,736,071.19	663,394,114.99	972,130,186.18	308,736,071.19	663,394,114.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071,738.11		28,071,738.11	135,614,463.20		135,614,463.20
合计	1,000,201,924.29	308,736,071.19	691,465,853.10	1,107,744,649.38	308,736,071.19	799,008,578.1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苏州海陆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493,686.18						493,686.18	
上海海陆天新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注1)	49,000,000.00						49,000,000.00	
上海海锅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Raschka Holding AG	0.00	26,286,500.00					0.00	26,286,500.00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42,550,428.81	282,449,571.19					342,550,428.81	282,449,571.19
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500,000.00						250,500,000.00	
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2)	15,300,000.00						15,300,000.00	

张家港海陆汇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合计	663,394,14.99	308,736,071.19							663,394,14.99	308,736,071.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海陆重工有限公司	25,970,120.05				-4,951,501.34						21,018,618.71	
小计	25,970,120.05				-4,951,501.34						21,018,618.71	
二、联营企业												
江苏中科海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9,667,578.15				-2,614,458.75						7,053,119.40	
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注 5)	99,976,765.00			99,976,765.00							0.00	
小计	109,644,343.15			99,976,765.00	-2,614,458.75						7,053,119.40	
合计	135,6			99,97	-						28,07	

	14,46 3.20			6,765 .00	7,565 ,960. 09						1,738 .11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注 1：张家港海陆聚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已实缴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 4,900 万元，子公司苏州海陆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实缴 100 万元；

注 2：2023 年 2 月 6 日，本公司与宁波众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设立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 5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注册资本 1,530 万元；

注 3：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出资设立张家港海陆汇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注 4：2023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出资设立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注 5：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1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0,695,822.19	1,776,776,173.26	2,287,699,901.27	1,760,021,688.14
其他业务	24,548,770.03	18,752,701.29	26,335,840.14	19,467,224.60
合计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2,314,035,741.41	1,779,488,912.7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工业制造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其中：								
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1,461,133,077.85	1,095,810,706.84	1,461,133,077.85	1,095,810,706.84
压力容器产品					785,858,335.11	603,350,361.21	785,858,335.11	603,350,361.21
核电产品					90,376,714.94	77,565,142.87	90,376,714.94	77,565,142.87
其他销售					27,876,464.32	18,802,663.63	27,876,464.32	18,802,663.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其中:								
境内销售					2,290,016,276.09	1,754,251,193.53	2,290,016,276.09	1,754,251,193.53
境外销售					75,228,316.13	41,277,681.02	75,228,316.13	41,277,681.0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2,365,244,592.22	1,795,528,874.55
其中:								
商品按时间点确认收入					2,359,270,698.70	1,792,256,329.16	2,359,270,698.70	1,792,256,329.16
商品按时段确认收入					5,973,893.52	3,272,545.39	5,973,893.52	3,272,545.3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65,960.09	-4,698,460.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35.00	
债务重组收益	-290,589.33	-170,482.36
理财产品收益	970,513.56	
大额可转让存单收益	222,547.95	
其他投资收益	1,080.58	
合计	53,360,827.67	-4,868,942.88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74,779.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23,029.69	理财产品收益 1,212,447.59，大额可转让存单收益 3,142,79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1,278.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74,912.59	
债务重组损益	4,982,412.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2,902.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3,259.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71,61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1,113.73	
合计	16,477,413.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9%	0.449	0.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6%	0.429	0.4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元生

2025 年 3 月 20 日